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薛德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金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4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公司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上述文件置备于公司证券部备查。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原内配	指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厂	指	河南省中原内燃机配件总厂，公司曾用名
非公开发行业股票	指	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2,530 万股普通股股票
大华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气缸套	指	镶在内燃机缸体内的筒形零件，简称缸套，它与气缸盖、活塞、活塞环组成了内燃机的“心脏”——燃烧室。燃料在燃烧室内通过进气、压缩、燃烧、膨胀等过程，将热能转化为机械能
活塞环	指	嵌入活塞槽沟内部的金属环，活塞环分为两种：压缩环和机油环。压缩环可用来密封燃烧室内的可燃混合气体；机油环则用来刮除汽缸上多余的机油
活塞	指	在往复式内燃机、压缩机和泵等机械的缸体内沿缸体轴线往复运动的机械零件
轴瓦	指	也称滑动轴承，是指仅发生滑动摩擦的轴承，包括径向滑动轴承、轴向滑动轴承、径向止推滑动轴承三种。是承受径向（垂直于旋转轴线）载荷或同时承受径向和轴向（平行于旋转轴线）载荷的与轴颈相配的对开式半圆状元件
南京飞燕	指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中原内配	指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轴瓦公司	指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欧洲子公司	指	中原内配（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中内凯思	指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美国子公司	指	ZYNPGroup (U.S.A) Inc.（中原内配集团（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激光公司	指	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
中原吉凯恩	指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灵动飞扬	指	江苏灵动飞扬科技有限公司，原深圳市灵动飞扬科技有限公司
华元恒道	指	华元恒道（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智能装备	指	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鼎锐科技	指	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
九顺公司	指	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中原智信	指	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指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航天和兴	指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天朋氢能公司	指	天朋（江苏）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明达氢能	指	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有限公司
同声氢能	指	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海内	指	南通海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原内配	股票代码	002448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原内配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YNP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YN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薛德龙		
注册地址	河南省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淮河大道 6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475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普济路 19 号德威广场 2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nzynp.com/		
电子信箱	zhengquan@hnzyn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培	朱会珍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普济路 19 号德威广场 26 层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普济路 19 号德威广场 26 层
电话	0371-65325188	0371-65325188
传真	0371-65325188	0371-65325188
电子信箱	lpei@hnzynp.com	zhengquan@hnzyn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00719183135K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西海国际中心 1 号楼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于建松 杜武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2,301,570,108.68	2,448,659,788.26	-6.01%	1,820,271,87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7,179,889.18	211,148,354.80	-20.82%	149,609,85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6,865,874.87	171,527,945.40	-20.21%	111,476,85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9,442,166.18	232,072,580.41	102.28%	123,399,118.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5	-20.00%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5	-20.00%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7%	7.48%	-1.81%	5.95%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5,132,853,631.98	5,147,964,999.38	-0.29%	4,975,575,24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90,735,438.36	2,894,256,913.57	6.79%	2,748,645,049.6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66,484,062.42	563,361,252.25	544,694,387.14	627,030,40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96,017.98	49,521,639.76	48,746,544.71	24,715,68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577,505.55	38,719,328.01	45,741,261.94	16,827,77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68,512.35	188,527,302.23	134,344,564.54	101,301,787.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3,366.82	212,369.25	-3,415,906.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668,039.23	41,682,858.25	35,355,648.7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45,302.08	6,053,664.97	6,318,277.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581.41		6,529,02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29,236.42	-55,453.51	-373,771.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88,393.24	7,201,817.24	5,490,410.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85,645.57	1,071,212.32	789,857.89	
合计	30,314,014.31	39,620,409.40	38,132,999.4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汽车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发展状况

2022 年，适逢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面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汽车行业在党中央国务院领导下，在各级政府主管部门指导下，在全行业的共同努力下，克服了诸多不利因素冲击，走出年中波动震荡，持续保持了恢复增长态势，全年汽车产销稳中有增，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向好，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为稳定工业经济增长起到重要作用。

2022 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702.1 万辆和 2,686.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和 2.1%，与上年相比，产量增速持平，销量增速下降 1.7 个百分点。

2022 年，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2,383.6 万辆和 2,356.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1.2%和 9.5%。虽受到芯片短缺等因素的影响，但得益于购置税优惠和新能源快速增长，国内乘用车市场销量呈“U 型反转，涨幅明显”的特点。

2022 年，受油价持续高位，前期环保和超载治理政策下的需求透支等多重因素影响，我国商用车市场整体需求放缓。2022 年，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318.5 万辆和 330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31.9%和 31.2%，分车型产销情况看，货车产销分别完成 277.8 万辆和 289.3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33.4%和 32.6%；客车产销分别完成 40.7 万辆和 40.8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19.9%和 19.2%。

我国新能源汽车近两年来高速发展，连续 8 年位居全球第一。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2022 年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产销分别完成 705.8 万辆和 68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9%和 93.4%，市场占有率达到 25.6%，高于上年 12.1 个百分点。

总的来看，2022 年在国内宏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持续恢复的背景下，汽车行业发展韧性继续保持。作为国民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汽车行业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变局之下的汽车行业近年来总体保持稳定发展，对宏观经济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起到了重要的支撑作用。加之新的一年芯片供应短缺等问题有望得到较大缓解，预计 2023 年汽车市场将继续呈现稳中向好发展态势。

（注：上述汽车行业情况中数据来源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下游应用最大的市场为汽车市场。内燃机行业技术升级加速，经济性、动力性、环保性、安全性成为行业发展趋势，加上全球化采购体系的日益完善，产品集中度不断提高。

公司顺势而为、谋势而动，深入战略布局，致力于打造以气缸套为核心，以“活塞、活塞环、活塞销、轴瓦”为战略支撑的内燃机摩擦副零部件模块化供货模式，持续引领行业发展。同时，公司积极布局氢能及燃料电池系统相关领域，大力推动“氢燃料电池系统零部件项目”产业化进程。未来，公司将在完善和延伸发动机核心零部件产业链条，保持行业龙头地位的同时，坚持“新型燃料内燃机零部件”和“氢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双线并行的发展路线。

（三）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趋势及业绩驱动因素

1、汽车零部件产业链全球化

近年来，在经济全球化日益发展的背景下，汽车零部件采购的全球化进程也进一步加快。整车企业面对市场要求和产品研发生产上的诸多新问题，为降低成本，提高产品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对所需的零部件在全球范围内择优采购。世界各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将降低成本作为获得竞争优势的最重要手段。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劳动力成本较高，缺乏产品成本优势，导致跨国企业逐步将零部件工业中的劳动密集型部分向低人力成本国家和地区大量转移。我国和一些新兴经济体成为吸引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主要目的地，给当地的零部件制造企业带来良好的发展商机。

2、系统化、模块化发展

近年来，随着零整格局的演变，整车企业在产品开发上普遍使用平台战略，系统化开发、模块化制造、集成化供货逐渐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趋势。整车厂对零部件供应商提出的要求越来越高，未来整车厂所要求的零部件企业，不是传统意义上的单纯零部件供应商，而是能够给整车厂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在这种合作模式下，整车企业专注于整车开发、动力总成开发及装配技术的提升，并面向全球进行零部件采购，零部件行业则接替了由整车企业转移而来的制造和研发任务，在专业化分工的基础上，参与整车企业同步研发，并实现大规模生产、模块化供货，一家零部件企业面对较多的整车制造企业，以满足整车企业零部件的全球采购需求。

3、新材料和新工艺的趋势

新材料和新工艺也将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新趋势。例如，轻量化技术将成为未来的发展方向，汽车零部件行业将会采用更多的轻量化材料，如碳纤维、铝合金、镁合金等，以降低汽车重量，提高燃油经济性和降低排放量。另外，3D 打印技术和激光焊接技术等新工艺也将得到广泛应用，这些新工艺将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4、优势企业市场份额渐趋集中

专业化分工日趋细致的背景下，整车厂商由传统的纵向经营、追求大而全的生产模式向精简机构、以开发整车项目为主的专业化生产模式转变，行业内形成了多层次分工的金字塔结构。随着零部件企业集团化的不断深化，汽车行业已日益形成少数几家零部件企业垄断了某个零部件的生产，而提供给多家整车厂商的结构。

5、智能化、电子化

智能化和电子化是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两大趋势，这些趋势将在未来几年持续发展。如智能驾驶、智能座舱等智能化零部件成为市场的热点，这些零部件带来更好的用户体验；而电动化的趋势将推动电动汽车零部件的发展，如电池、电机、充电桩等产品将成为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此外，由于环保和节能的需求，混合动力技术和燃料电池技术也成为目前以及未来市场的热点。未来汽车电子技术还将得到进一步的发展，智能化、电子化汽车的需求将为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增长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6、工业 4.0 和智能制造的趋势

随着工业 4.0 和智能制造的不断发展，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将迎来新的机遇和挑战。工业 4.0 和智能制造将推动汽车零部件行业向智能化、数字化、网络化和柔性化方向发展，这将带来更高效、更优质的生产模式和更高的生产效率。例如，智能工厂将成为未来的趋势，自动化生产线和智能物流系统也将成为未来的热点。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汽车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目前已发展成为行业先进的动力活塞组件系统供应商，世界知名的端对端供应链管理服务商，公司及下设子公司主要业务为气缸套、活塞、活塞环、轴瓦等内燃机的核心关键零部件，为全球乘用车、

商用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船舶工业、军工等动力领域提供绿色、环保、节能气缸套及摩擦副的全套解决方案。作为世界级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具备行业内特有的科研优势、质量优势、装备优势、物流优势及市场优势，具备批量生产国六、欧 V、欧 VI 标准气缸套的能力。

公司已实现与国际汽车及发动机公司实现同步研发与设计，产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是中国气缸套行业国家标准的制定者，每年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数百项实现产业化，满足欧 VI 排放标准和绿色制造要求，为客户创造新的价值，持续引领行业发展。公司始终以质量“零缺陷”引领内控管理体系，与欧美知名汽车及发动机公司同步实施 ISO9001 & IATF16949、ISO14001、ISO45001 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管理体系，精益生产、ERP、CRM、PLM 等信息化、标准化管理，满足客户个性化审核要求，服务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近几年，随着国家氢能产业规划的发布实施和氢燃料电池汽车城市示范群的批复，加速推进了氢能战略新兴产业在中国市场的快速崛起。为积极寻求氢能产业相关业务布局，全面培育氢能产业，自 2020 年，公司陆续对氢燃料电池系统空压机、双极板、增湿器等关键核心零部件进行市场调研，积极在氢能及燃料电池系统零部件领域展开布局，先后与中科嘉鸿（佛山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天鼎（江苏）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安交通大学、上海重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宇通集团等单位围绕氢燃料电池系统及核心零部件领域建立了合作关系，以及通过与核心员工持股平台共同投资设立氢能项目子公司，全面推进公司“氢燃料电池系统零部件项目”，加速公司氢燃料电池系统核心零部件产业化进程。

（二）公司主要产品

1、气缸套业务

公司气缸套业务主要由中原内配和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气缸套产销量位居行业前列，为全球乘用车、商用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船舶工业、军工等动力领域提供绿色、环保、节能气缸套及摩擦副的全套解决方案。

公司拥有世界 500 强级的战略合作伙伴，涵盖美国通用、福特、克莱斯勒、康明斯、约翰迪尔、德国奔驰、瑞典沃尔沃、意大利菲亚特等及一汽、东风、上汽、潍柴、重汽、玉柴、长安、一拖、吉利、长城、比亚迪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以客户管理为核心的大数据、物联网管理体系。连年获得“优秀供应商”、“钻石供应商”、“优秀质量奖”、“同步研发奖”等诸多客户荣誉。

2、活塞业务

公司活塞业务主要由中原内配和全资子公司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开展，中内凯思引进德国莱茵金属集团国际先进的钢质活塞制造技术和生产线，采用独特的摩擦焊接技术，生产满足国六（欧VI）以上排放标准的钢质活塞，公司生产的钢质活塞相比传统铝活塞，具有高强度、高疲劳性能和轻量化、超低压缩高、双内冷油道的结构，协助整机有效降低燃油消耗和 CO₂ 排放，产品填补了国内钢质活塞生产的空白，可实现与主机厂同步研发提供配套服务，成为国六中重型柴油发动机方向性和必然性选择。

中内凯思秉承科技优先的发展战略，坚持自主创新，自主研发，目前主要客户有一汽锡柴、中国重汽、福田康明斯、玉柴等国内高端主机厂，2021 年被中国重汽授予“铜牌优秀供应商”、被一汽解放授予“年度优秀供应商”、被福田康明斯授予“新产品开发奖”，中内凯思的高速健康发展为国六排放发动机提供强大动力。

3、活塞环业务

公司活塞环业务主要由中原内配和控股子公司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南京飞燕拥有美国、白俄罗斯等先进的熔炼、造型设备，荷兰等国际先进的表面处理设备，日本等先进的加工设备和日本、瑞士、德国等国家先进的检测设备，国内一流的铸造生产线、热处理生产线、氮化生产线、喷钼生产线、电镀生产线、渗陶等生产线。长期为一汽锡柴、广西玉柴、扬柴、云内、江西五十铃、常柴、新柴、全柴、龙口大川、廊坊康太斯、美联等国内一流内燃机及制动泵主机厂配套；与德国马勒、美国通用、辉门等世界领先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商合作，产品远销美洲、欧洲、非洲、东南亚等国际市场。南京飞燕与日本株式会社理研合资成立南京理研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致力于开发中重型发动机的活塞环与其他配件以及系统，正快速进入全球中高档活塞环主机配套市场。

4、其他

(1)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专注于汽车电控执行器及其控制器的设计、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汽油机（增压器）尾气阀门电控执行器、柴油机智能型电控执行器、汽油机（增压器）可变截面电控执行器以及控制系统等。目前已进入 Garrett（盖瑞特）、BorgWarner（博格华纳）、BMTS（博马科技）、MHI（三菱重工）、长城（蜂巢动力）、湖南天雁、宁波丰沃等国内外主流增压器供应商体系，获得长城汽车、吉利汽车、长安汽车、上汽乘用车等多家国内知名汽车发动机项目搭载定点。其汽油机涡轮增压器电控执行器系列产品实现了产品体积小、重量轻、集成度高、成本低的优势，通过更大的关紧压力、更快的加速响应、更高的燃油经济力，减少发动机排放，提高了

经济性。满足国六排放要求，成为国内率先进入国际主流涡轮增压器供应商体系（并在国内主机实现批量量产）的电控执行器生产企业。

（2）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独立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为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珩磨砂条、数控刀具、镗钻、珩磨磨头、数控刀杆等工具的设计、研发、制造。公司拥有一支研发能力强、技术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的研究开发团队，为客户提供优质、专业、可靠的产品和技术服务。

（3）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研发、生产各类型柴油机和汽油机轴瓦、衬套、止推片等系列产品，具有 30 余年的轴瓦生产历史。

（三）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具备丰富的产品设计、制造、测试经验，拥有产品材质、加工技术、测试技术等方面的多项专利，并形成公司持续发展的核心技术；与美国康明斯、福特等客户建立技术合作，与国际知名发动机设计公司保持合作关系，掌握了国际先进的设计开发程序、工作方法和国际标准；公司在气缸套材料开发、表面珩磨技术、表面改性技术开发等方面处于国际领先地位，切实降低了发动机油耗，提高了环保排放水平，满足国六、欧 V、欧 VI 排放标准。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分为：生铁、废钢、硅、锰、铬、钼、镍、铜等原材料和刀具、砂轮、油类、包装物品等辅助材料。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原材料采购体系，采用公开、透明、科学的方式确定合格供应商；对供应商实行质量体系管理二方审核并定期考评；实施采购质量内控制度，质量部负责进行质量检验；并制定了严格的各层级价格审核制度，实现对采购成本和质量的有效控制。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订单驱动、精益生产的制造模式，首先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按照客户的月度订单由销售部门根据订单并结合产成品的库存情况，编制月度预测计划，经销售、运营等部门评审后，由运营部门编制生产计划并安排组织生产，每周进行一次生产评审。如计划订单有所变更，由销售部门提交计划调整通知单，经运营部门确认后，调整生产作业计划。生产车间采用精益生产方式实施生产。对于客户的特殊要求，少部分气缸套由公司研发部门设计生产。

4、销售模式

根据不同的目标市场及客户，公司销售模式分为主机配套直销模式和售后维修代理销售模式：国内主机配套市场采用直送式销售模式；国际主机配套市场采用 DDU 方式；售后维修市场采用的是区域代理式销售模式，通过经销商在其销售网络区域内销售产品。

(四) 产能情况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已发展成为行业先进的动力活塞组件系统供应商，截至报告期末，拥有 30 条气缸套铸造生产线，127 条高精度气缸套流水生产线，年产能 6,000 万只；5 条活塞生产线，年产能 150 万只；12 条活塞环铸造线，8 条活塞环电镀线，活塞环年产能 1.6 亿片；轴瓦生产线 12 条，年产能 5,500 万片。

报告期内整车制造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按零部件类别						
气缸套	4,955.98 万只	5,595.02 万只	-11.42%	5,187.36 万只	5,548.02 万只	-6.50%
活塞	23.49 万只	58.67 万只	-59.96%	24.64 万只	52.94 万只	-53.46%
轴瓦	802.58 万片	923.67 万片	-13.11%	818.56 万片	906.49 万片	-9.70%
活塞环	8,667.19 万片	10,064.32 万片	-13.88%	8,902.25 万片	10,054.34 万片	-11.46%
电控执行器	139.41 万只	57.95 万只	140.57%	123.58 万只	47.97 万只	157.67%
按整车配套						
整车配套	9601.03 万 (只/片)	11,373.41 万 (只/片)	-15.58%	9,812.21 万 (只/片)	11,317.47 万 (只/片)	-13.30%
按售后服务市场						
售后服务市场	4,987.62 万 (只/片)	5,326.21 万 (只/片)	-6.36%	5,244.18 万 (只/片)	5,292.28 万 (只/片)	-0.91%
其他分类						
境内地区	10,604.03 万 (只/片)	12,942.99 万 (只/片)	-18.07%	10,750.67 万 (只/片)	12,860.33 万 (只/片)	-16.40%
境外地区	3,984.62 万 (只/片)	3,756.64 万 (只/片)	6.07%	4,305.72 万 (只/片)	3,749.43 万 (只/片)	14.84%

同比变化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主营产品活塞产销量较去年同期下降较大，主要是因为受油价持续高位、前期环保和超载治理政策下的需求透支等多重因素影响，我国商用车市场整体需求放缓，尤其是重卡市场，销量同比下降

52.00%，导致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主营产品活塞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

本期主营业务产品电控执行器产销量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开拓市场，抢抓订单，各项经营指标快速攀升，其主营产品在报告期内全面进入规模化供应阶段。

零部件销售模式

根据不同的目标市场及客户，公司销售模式分为主机配套直销模式和售后维修代理销售模式：国内主机配套市场采用直送式销售模式；国际主机配套市场采用 DDU 方式；售后维修市场采用的是区域代理式销售模式，通过经销商在其销售网络区域内销售产品。

公司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汽车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全球领先内燃机摩擦副制造商和服务商

中原内配是全球领先的动力活塞组件系统供应商和端对端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主营产品气缸套产销量位居行业前列，为全球高端乘用车、商用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船舶工业、军工等动力领域提供绿色、环保、节能气缸套及摩擦副的全套解决方案。主营摩擦副产品（缸套、活塞、活塞环）为全球内燃机提供动力保障和技术支持，综合实力稳居行业首位，先后获得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质量标杆企业”等荣誉称号。

2、科技创新平台完善、持续引领行业技术进步

中原内配拥有行业最为齐全的高端科研创新平台，有效支撑企业科技创新工作。先后组建了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CNAS 国家认可实验室、发动机气缸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内燃机气缸套摩擦副密封技术与应用重点实验室、内燃机气缸套工业设计中心等八大科技创新平台。公司通过不断的自主创新，在内燃机气缸套基础研究、工程研究、装备研究、新型材料、机械加工等多个技术领域形成国内领先或国际领先水平技术优势。

3、标准引领、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中原内配作为我国气缸套领军企业、肩负着完善标准体系、引领产业发展的重要使命。公司是中国机械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理事单位、全国内燃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气缸套工作组（SAC/TC/177）组长单位。公司近年来不断完善标准体系，先后组织起草气缸套国家及行业标准 14 项，参与中国内燃机行业“十三五”、“十四五”标准体系规划编写。公司是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铸造协会理事单位，积极承担行业协会相关职能，推动产业健康发展。

4、掌握行业前沿技术、推动技术升级

中原内配是我国气缸套行业技术引领者，在气缸套制备技术，分析技术、测试技术、应用技术等方面均走在行业最前沿。先后自主研发了铸态贝氏体、球墨铸铁、蠕墨铸铁、磷铈铸铁等新型材料，有效满足高热效率内燃机高爆压技术需求；在气缸套内孔表面微观结构技术方面全面掌握螺伞珩磨、激光珩磨、差异化珩磨、锥度珩磨等前沿技术，可有效降低缸环摩擦副组件摩擦功损失，满足高热效率内燃机低摩擦的技术需求；在气缸套表面改性技术方面，先后研发了 DLC 处理、表面磷化、表面激光淬火、内孔表面渗氮和等离子多元素共渗、高频淬火处理等多项表面复合改性技术，显著提高了气缸套局部表面的耐磨性能和耐腐蚀性能，引领了我国内燃机气缸套技术进步。

5、强力推进智能制造及绿色化技术应用

中原内配是我国内燃机零部件排头兵企业，为我国智能制造和绿色化发展起到了积极的引领和示范。根据公司智能制造发展规划组建了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专业化公司；主持承担了国家智能制造装备发展专项、5G+工业互联网专项；荣获河南省智能制造标杆企业、顺利通过两化融合贯标认证；在绿色制造方面，公司不断加快绿色制造工艺创新，在绿色熔炼、绿色物料循环利用、智能化能源监控等进行了大量创新，获得国家绿色工厂荣誉称号。

6、拥有专业化高技能人才为科技创新提供支撑

中原内配拥有完善的人才体系，率先在行业内组建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在美国、欧洲、俄罗斯组建了海外研发分中心，在南京组建了动力系统联合研发中心和氢能研发中心；公司现有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1 人、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3 人、省学术技术带头人 2 人，本科以上专业技术人员 300 余人。公司与清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河南科技大学、上海内燃机研究所等进行项目合作，培养了大批专业技术人才。

7、不断拓展的客户资源

在国内市场，产品覆盖乘用车、商用车、工程机械、农机、船机、发电机组、通机等各类内燃机，为潍柴动力、中国重汽、东风康明斯、广西康明斯、广西玉柴、一汽锡柴、中国一拖、东风商用车、湖南道依茨、福田汽车、磐谷动力、云内动力、新柴股份、全柴动力、江苏四达、中国常柴、江苏常发、江动集团、上海新动力、上汽通用、吉利汽车、奇瑞汽车、东风乘用车、比亚迪、神龙汽车、东安动力等高端内燃机企业提供动力保障及技术支持，连年荣获各大主机厂“优秀供应商”、“质量优胜奖”、“同步开发优秀奖”、“最佳合作伙伴”等奖项，与各大知名主机客户保持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在国际市场为美国福特、通用、尼玛克、康明斯、国际卡车、奔驰、爱科、道依茨、约翰迪尔、菲亚特、沃尔沃、福伊特、博克、比泽尔等国际知名乘用车、商用车、工程机械、农用机械等公司提供主机配套服务，并建立起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产品出口美、欧、亚、非、中东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成功进入美国福特、通用、康明斯、国际卡车、奔驰、约翰迪尔等国际知名公司全球采购配套体系，并获得通用公司颁发的“供应商优秀质量奖”，连续 10 年质量 0PPM 连年获得美国康明斯发动机公司“优秀供应商”、“优秀项目管理奖”和“优秀质量奖”。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面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多重影响，我国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叠加油价高位运行，市场新增运力需求减弱，汰换需求延后或暂缓等影响，我国商用车市场保有量增速放缓。尤其是重卡市场，受到房地产市场快速下滑以及排放标准切换打乱销售节奏的影响，产销量下滑更为显著。2022 年，在整体市场遭受多重压力背景下，我国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318.5 万辆和 330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31.9% 和 31.2%；重卡车型完成销售 67.19 万辆，相比去年同期 139.5 万辆，下降 51.84%。

面对汽车行业整体的严峻形势，公司紧紧围绕发展战略和年度目标，主动出击，危中觅机，积极开拓国际市场，不断提高大客户开发力度和合作深度，同时通过提升技术工艺，强化精益生产，全面实施开源节流，优化降本增效等举措，确保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氢能源转型项目发展，倾力构建“现有产业升级和氢燃料电池核心零部件产业形成互为支撑、双产业同步发展”的新格局，确保公司持续发展、稳定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0,157.01 万元，较 2021 年度的 244,865.98 万元同比下降 6.01%；营业成本 172,592.86 万元，较 2021 年度的 179,795.11 万元同比下降 4.01%；实现利润总额 19,005.42 万

元，较 2021 年度 23,780.73 万元同比下降 20.0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717.99 万元，较 2021 年度的 21,114.84 万元同比下降 20.82%。

（一）保国内，拓国外，经营业绩超预期

1、国内市场

2022 年，公司密切关注现有配套主机厂的产品切换和升级换代，强化与主机厂的商务合作，确保了独家供货客户不被渗透、非独家客户供货份额最大化；持续做好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落实产品生命周期管理，扩大高附加值、高绝对值的产品销量，并减少低盈利、亏损产品的销量；抓好内部管理的标准化、规范化、流程化建设，防范运行风险、提升管理质量、优化库存结构、减少资金占用。

2、国际市场

面对俄乌冲突、中美关系的复杂性和国家“坚定不移对外开放”的双循环战略，公司管理层“危中觅机”，锚定国际大市场，依托稳固的全球战略合作关系和国际化供应链，抢机遇，抢供货，抢时间，克服美元结算、供应链不稳定等重重困难，实现主营产品年度销售指标、销售占比双增长。其中，中原内配国际业务销售回款再创历史新高，2022 年回款首次突破 7 亿元，戴姆勒成品供货占比上升；与约翰迪尔签订了三年战略合同，供货量保持高位稳中有增；在与康明斯合作二十年之际，集团承接了康明斯“供应商关系管理高层会议”，全面展示中原内配 PCU 核心竞争力。

3、主要子公司快速成长

（1）安徽子公司实现连续五年高速增长：

面对复杂而持续不振的国内市场，安徽子公司五年坚定不移，围绕其主营产品，成功构建起“乘用车、摩托车、通用机械”三大产品结构和自动化生产模式，其产品结构日臻成熟，产能持续扩大，运行持续高效，市场快速扩张，业绩快速增长，走出一条“专精特新”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

（2）上海子公司逐步迈入快速发展轨道

六年磨一剑，报告期内，上海公司涡轮增压器电控执行器市场占有率节节攀升，占据市场前列；商用车高端智能电控执行器 SA2.0 产品量产下线，完成了对一汽解放发动机事业部、大柴全系列发动机的覆盖，打破了外资品牌在商用车高端智能电控执行器领域的垄断地位，公司逐步迈入快速发展的轨道。

（3）中内凯思晋升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中内凯思锚定国家“专精特新”政策，对标自身发展优势，报告期内先后完成河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认定工作，企业综合实力不断提升。

（二）抢跑“氢赛道”，全面布局氢能产业

2022 年，公司全面考察氢能产业链发展态势，依托市场优势、品牌优势和产业化优势，高远谋划，果断落子，明确氢能产业发展定位，构建起“氢燃料电池发动机、双极板、空压机、加湿器、氢气循环泵”等五大氢能产业新格局，明确 2025 年、2028 年、2030 年“三步走”产业目标和生产布局。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海重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宇通商用车有限公司、西安交通大学等一批氢能产业链头部企业、高校构建起强强联合新态势；先后成立了“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源有限公司”、“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源有限公司南京研发中心”，倾力构建“现有产业升级和氢燃料电池核心零部件产业形成互为支撑、双产业同步发展”的新格局。

（三）“5G+工业互联网”助力管理提效

2022 年，公司成功建立“5G+重载 AGV 智能化物流”新模式，在 5G 技术、智能物流平台和“无人车”支持下，节能降耗成效显著；成功搭建集团数字化采购平台，实现供应链内外融通、共享、高效、阳光，首期应用创效百万；建立“智能线边柜”备件管理新模式，与公司 SAP、OA 互联互通，实现物资领用适时监控、物资共享远程控制、补库清单自动生成。

（四）产能转换，铸造一厂转型项目全面启程

在落实董事长“发展为纲，转型为要”的指示中，公司锚定市场潜力大、国家“十四五”重点发力的新材料立项实施转型项目，通过招揽高端人才、修复老设备、增加新设备、改造老工房推进铸造一厂产能转换，成功蹚出剩余产能转型发展的新路子。

（五）加大产品技术创新，助力产业转型升级

2022 年，公司重点突出前瞻性技术研究和市场开发，进一步完善市场开发机制，实现技术、营销团队作战，技术与市场无缝对接，运用新技术及产业化抢占市场，赢得了更多客户、更多机型新机会；公司通过优化新产品开发体系，加强试制团队建设，有效提升了装备能力和新产品交付质量。同时，加强对外合作，集各方力量在氢燃料电池核心零部件领域展开研究，并在氢气燃料发动机气缸套材料技术和表面处理技术方面进行探索。

（六）积极推行风险防控工作，确保发展风险有效管控

2022 年，公司积极推进战略、财务、治理、安环、法务、人力资源、知识产权等模块的风险防控工作，确保发展风险有效管控。通过明确风险点、规范管控标准、建立“风险事故经验教训数据库”、内外部专业人员培训等多种模式，切实提高公司相关业务部门的风险防控能力，并构建系统风险预防体系。

（七）以人为本，夯实公司发展基础

围绕人才选用与配置，不断完善人才“选、育、用、留、激、退”体系；充分运用自动化等手段降低员工劳动强度，提升稳定性；通过外出交流、参会、参展等方式丰富业务视野、提升能力；积极推动内部有序轮换岗和跨部门交流；引入新项目、新领域人才，支撑公司发展战略。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301,570,108.68	100%	2,448,659,788.26	100%	-6.01%
分行业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2,102,291,723.78	91.34%	2,257,682,162.68	92.20%	-6.88%
其他	199,278,384.90	8.66%	190,977,625.58	7.80%	4.35%
分产品					
气缸套	1,572,321,573.76	68.32%	1,680,774,651.06	68.64%	-6.45%
活塞	92,005,520.71	4.00%	201,303,140.87	8.22%	-54.30%
轴瓦	38,349,659.19	1.67%	26,007,916.75	1.06%	47.45%
活塞环	283,332,313.72	12.31%	301,970,671.87	12.33%	-6.17%
电控执行器	116,282,656.40	5.05%	47,625,782.13	1.94%	144.16%
其他	199,278,384.90	8.66%	190,977,625.58	7.80%	4.35%
分地区					
国内	1,378,805,316.48	59.91%	1,727,001,769.61	70.53%	-20.16%
国外	922,764,792.20	40.09%	721,658,018.65	29.47%	27.87%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2,301,570,108.68	100.00%	2,448,659,788.26	100.00%	-6.01%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1,855,653,887.48	1,354,213,295.24	27.02%	-6.41%	-10.36%	3.22%
分产品						

气缸套	1,572,321,573.76	1,133,258,030.55	27.92%	-6.45%	-11.01%	3.68%
活塞环	283,332,313.72	220,955,264.69	22.02%	-6.17%	-6.91%	0.62%
分地区						
国内	949,108,786.54	715,532,132.18	24.61%	-22.26%	-24.05%	1.78%
国外	906,545,100.94	638,681,163.06	29.55%	18.98%	12.31%	4.18%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855,653,887.48	1,354,213,295.24	27.02%	-6.41%	-10.36%	3.2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业（气缸套）	销售量	万只	5,187.36	5,548.02	-6.50%
	生产量	万只	4,955.98	5,595.02	-11.42%
	库存量	万只	633.51	864.89	-26.75%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业（活塞）	销售量	万只	24.64	52.94	-53.46%
	生产量	万只	23.49	58.67	-59.96%
	库存量	万只	20.58	21.73	-5.29%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业（活塞环）	销售量	万片	8,902.25	10,054.34	-11.46%
	生产量	万片	8,667.19	10,064.32	-13.88%
	库存量	万片	2,010.36	2,245.42	-10.47%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业（轴瓦）	销售量	万片	818.56	906.49	-9.70%
	生产量	万片	802.58	923.67	-13.11%
	库存量	万片	414.51	430.49	-3.71%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业（电控执行器）	销售量	万只	123.58	47.97	157.62%
	生产量	万只	139.41	57.95	140.57%
	库存量	万只	25.88	10.05	157.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主营产品活塞产销量较去年同期下降较大，主要是因为受油价持续高位、前期环保和超载治理政策下的需求透支等多重因素影响，我国商用车市场整体需求放缓，尤其是重卡市场，销量同比下降 52.00%，导致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主营产品活塞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

本期主营业务产品电控执行器产销量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开拓市场，抢抓订单，各项经营指标快速攀升，其主营产品电控执行器在报告期内进入规模化供应阶段。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业	直接材料	746,426,644.67	43.25%	864,006,055.13	48.06%	-13.61%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业	直接人工	308,530,498.75	17.88%	331,616,659.24	18.44%	-6.96%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业	燃料动力	202,614,508.46	11.74%	190,655,811.53	10.60%	6.27%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业	制造费用	389,397,621.25	22.56%	326,896,751.86	18.18%	19.12%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气缸套	营业成本	1,133,258,030.55	65.66%	1,273,402,270.38	70.83%	-11.01%
活塞	营业成本	78,623,926.67	4.56%	117,844,224.71	6.55%	-33.28%
轴瓦	营业成本	31,390,202.32	1.82%	21,829,738.91	1.21%	43.80%
活塞环	营业成本	220,955,264.69	12.80%	232,856,859.81	12.95%	-5.11%
电控执行器	营业成本	93,141,559.58	5.40%	37,245,885.29	2.07%	150.07%
其他	营业成本	168,559,664.01	9.77%	114,772,099.30	6.38%	46.86%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持续推进数字化、信息化建设，通过精益生产、管理创新、工艺技术创新、成本优化等有效措施，实现效率提升、管理效益提升。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9 户，较上期相比，增加 4 户，减少 1 户，具体变动信息如下：

1、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与上海重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7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90%，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2、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与孟州市明道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州市明道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 2022 年 7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70%，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3、南通海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本公司与南通海润城市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舟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8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10,655.1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0.90%，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4、中惠教育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与河南靛青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0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1%，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5、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中原内配(郑州)实业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激光公司、郑州实业公司与自然人甄文忠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签订《增资协议》，自然人甄文忠拟以现金 20.41 万元认缴郑州实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0.41 万元，激光公司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激光公司持有郑州实业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51%下降至 48.9998%，郑州实业公司不再为激光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郑州实业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2 年 11 月郑州实业公司更名为中原内配(孟州市)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8,765,597.0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6.0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单位 1	105,593,723.91	4.59%
2	单位 2	90,758,006.44	3.94%
3	单位 3	67,319,478.06	2.92%
4	单位 4	55,914,091.83	2.43%
5	单位 5	49,180,296.77	2.14%
合计	--	368,765,597.01	16.0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07,787,627.0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5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单位 1	139,762,849.75	9.76%
2	单位 2	57,518,150.10	4.02%
3	单位 3	47,535,640.75	3.32%
4	单位 4	33,724,047.22	2.36%
5	单位 5	29,246,939.20	2.04%
合计	--	307,787,627.02	21.5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7,186,823.51	73,907,184.82	-9.09%	
管理费用	179,961,494.26	190,373,145.79	-5.47%	
财务费用	28,425,265.70	52,221,382.41	-45.57%	主要系汇率变动，本期汇兑收益较上期增加。
研发费用	127,346,704.13	136,864,535.89	-6.95%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气缸套性能及外观检测仪器研究	研发新的检测仪器、设备，提升气缸套检测过程效率及精准度。	已完成	完成新型仪器、检测设备研究，并应用推广。	提升公司气缸套产品生产过程中的检测效率和精准度。
高锡铸铁气缸套材质及其工艺研究	研发高锡铸铁新型材质及相关加工工艺。	已完成	完成材料技术及性能开发，并在相关产品应用。	填补相关材质空白，实现新的增长点。
铁素体合金铸铁气缸套及其工艺研究	针对铁素体基体灰铸铁及其制造方法开展研究。	已完成	完成材料技术及性能开发，并在相关产品应用。	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拓展市场份额。
复合结构（双材料）气缸套及其工艺研究	针对影响气缸套穴蚀及使用寿命开展复合型气缸套材质研究。	已完成	有效解决气缸套穴蚀严重影响发动机使用寿命等问题。	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拓展市场份额。
甲醇及氢燃料发动机气缸套研发与应用	研发能适用于甲醇燃料的内燃机气缸套。	已完成	完成产品研发，满足甲醇内燃机需求。	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形成新的增长点。
气缸套高效率生产线的开发与应用	提升气缸套机械加工过程的自动化、智能化程度，减轻员工劳	已完成	有效提升气缸套生产效率，降低员工劳动强度。	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动强度。			
智能化铸造工艺提升研究与应用	提升气缸套毛坯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智能化程度，减轻员工劳动强度。	已完成	有效提升气缸套生产效率，降低员工劳动强度。	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降低生产成本。
气缸套加工复合刀具及涂层技术研究	研究气缸套加工过程中所使用的高强度刀具。	持续到 2023 年 10 月	降低刀具损耗，提高刀具使用寿命	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拓展市场份额。
基于内燃机零部件生产过程的“5G+工业互联网”技术研究与应用	研究 5G+工业互联网在气缸套生产过程中的应用。	持续到 2023 年 12 月	便捷、高效地从工厂内获取汽车零部件生产的相关信息	提高生产效率，实现工业信息化。
氢燃料电池空压机关键技术研究和应用	通过仿真设计、控制系统、空气轴承、旋转叶轮、高速电机等部件制造技术自主设计开发燃料电池用空压机，普通版采用两级增压模式，进阶版带涡端能量回收功能，降低功耗。	持续到 2023 年 12 月	实现燃料电池用空压机的自主设计开发。	加速推进公司氢燃料电池系统核心零部件产业化进程，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实现企业发展新的增长点。
空压机空气轴承关键技术研究和应用	空压机空气轴承主要研究内容是波箔式箔片气体轴承，通过对顶箔进行表面处理，对箔片元件结构参数进行系统优化，可适应载荷范围大，具有优异稳定性。	持续到 2023 年 12 月	通过对顶箔进行表面处理，对箔片元件结构参数进行系统优化，增大空压机空气轴承载荷范围，提升稳定性。	加速推进公司氢燃料电池系统核心零部件产业化进程，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实现企业发展新的增长点。
氢燃料电池系统装配技术研发和应用	通过推动氢气制备、储藏、运输等技术体系的发展升级，助力氢能实现移动化、轻量化和大规模普及。	持续到 2023 年 12 月	推动氢气制备、储藏、运输等技术体系的发展升级，助力氢能实现移动化、轻量化和大规模普及。	加速推进公司氢燃料电池系统核心零部件产业化进程，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实现企业发展新的增长点。
加工球磨铸铁的 CBN 复合片材料及刀具的研发及应用	优化刀具性能及使用寿命	已完成	使刀具性能、使用寿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使公司产品结构得到优化，提高公司竞争力
金刚石 PCD 刀具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优化刀具性能及使用寿命	已完成	使刀具性能、使用寿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使公司产品结构得到优化，提高公司竞争力
钢质活塞摩擦焊接试验平台建设及应用	加强产品焊接质量检测及监控，减少质量缺陷	已完成	有效地避免不良品流转，提高产品质量	提升产品质量，提高公司竞争力
钢质活塞外观质量改善研究	改善及提升钢质活塞外观	已完成	提升产品外观一致性、确保产品美观	增强产品竞争能力，提高市场份额
钢质活塞失效分析数据库建设及应用研究	提升失效分析效率和分析准确性	已完成	制定标准，建立失效分析数据库并实施动态更新	提升产品性能，缩短与国际同行业的差距
新型活塞异型销孔加工原理分析及应用研究	改善销孔型线加工稳定性	持续到 2023 年 12 月	改善销孔精加工质量，提高活塞及活塞销的使用性能及寿命	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新型高性能铸铁活塞及其制备工艺研究	改善销孔区域的润滑效果，提升其抗咬合性能	已完成	提高活塞、活塞销、连杆乃至发动机的使用寿命	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基于零点定位的快换工装研究与开发	机床与不同的工装夹具之间实现快速、高精度的重复对接，减少调试夹具等辅助时	持续到 2023 年 12 月	减少调试夹具等辅助时间，提高机械加工生产效率。	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间,提高机械加工生产效率。			
新型低成本高效率的油雾收集装置研究与开发	研制一款对油雾、粉尘、有机废气等有害物质起到净化分离效果的油雾分离器。	持续到 2023 年 12 月	使得油雾分离器具备结构紧凑、安装方便、技术先进等特点,达到净化分离效率高、耗材少、成本低、市场竞争力强等优势。	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多工位气缸套浇注机毛坯自动生产设备的研究与开发	提升公司的自动化产品研发制作能力,拓展公司产品范围,降低人工成本。	已完成	提升公司的自动化产品研发制作能力,拓展公司产品范围,降低人工成本。	推动气缸套铸造相关自动化行业的发展,提高在国内气缸套相关行业以及离心铸造行业的试用性。
轻型柴油机高爆压活塞环组研发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持续到 2023 年 12 月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扩大销售提高市场占有率
重型汽车缓速器密封环	开发全新产品	已完成	开发全新产品	扩大销售提高市场占有率
四片铸造	提高劳动生产率、节约原材料	已完成	提高劳动生产率、节约原材料	提高效率节约成本增加市场竞争力
适用于氢气内燃机的活塞环研发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持续到 2024 年 6 月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扩大销售提高市场占有率
汽车涡轮增压器电控执行器全国产技术预研	配合燃油汽车发动机热效率的提高,更高的环保要求。满足未来增程式,混动式发动机的设计需求,提高发动机效率,降低碳排放要求。	持续到 2023 年 12 月	适用温度-40~160℃,在 160℃下输出力矩 0.9N.m(max),几乎能涵盖乘用车用增压器 EWGA(电子废气阀执行器)项目。	在燃油发动技术升级及延伸产品(如增程式,混动式发动机产品)技术上领先,并能扩大市场占有率。
新能源大功率电控技术预研	适应未来商用汽车(轻,中,重型)电气化升级,改善发动机热效率,降低碳排放。	持续到 2023 年 6 月	适用温度-40~125℃,峰值扭矩 14N.M,峰值功率 5.4Kw;额定转速 600RPM,额定功率 3Kw	此项技术是与商用车厂家的新能源项目同步开发,提前进入了商用新能源技术门槛里。对于公司未来几十年的发展奠定了技术基础。
汽车涡轮增压器电控执行器防水新技术	适应未来汽车在更高的驾驶性需求,提供客户端满意度,提高汽车在涉水能力。	已完成	模拟汽车在 1m(max)涉水下,不同方向的溅水冲击,产品功能都能满足使用要求	此项技术申请了专利,可以帮忙提高车厂在未来汽车的涉水能力,并增加了 NOVOTEC 市场占有率
商用车发动机 ETV 阀电控化项目	适应未来商用汽车(轻,中,重型)电气化升级,改善发动机热效率,降低碳排放。	已完成	150℃下保持扭矩≥5.9N.m,瞬态扭矩≥13N.m	利用此产品的无刷直流电机,硬件,软件设计技术。奠定了公司在无刷电机,智能化控制技术,可以开拓相关产品。
厂区重载物流搬运机器人平台	研制重载物流搬运机器人平台过程中的导航装置	已完成	人机交互性高,操作便利,功能可扩展	物流搬运机器人平台控制系统的分析研究
三维视觉引导、缺陷检测及多尺寸测量系统	三维视觉引导、缺陷检测及多尺寸测量系统的技术分析与研究	已完成	机器视觉钢轨表面缺陷检测装置的研发	研究开发、制定三维视觉引导、缺陷检测及多尺寸测量系统工艺流程
轻量化铝硅镁合金缸套研究	减轻发动机缸套重量	已完成	配合发动机客户,实现机体减重,符合环保要求	提高市场竞争力,拓展产品市场份额
长寿命乘用车气缸套研发	延长发动机缸套寿命	已完成	增加产品使用寿命,提高车辆使用年限	提高产品竞争力,满足客户需求,实现供

				需共赢
汽车高耐磨损毛刺气缸套技术的研发	提高发动机缸套耐磨性	已完成	进一步满足客户对产品质量和产品的要求	稳定产品质量，增加行业竞争力，提高经营效益
耐腐蚀铸铁汽车缸套研发与设计	增强汽车缸套耐腐蚀性	已完成	提升产品质量，降低材料消耗	节耗降本，增加公司效益
环保型螺纹气缸套技术研发	减少发动机有害尾气排放	已完成	提升产品节能效率，降低发动机工作油耗	增加产品竞争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高精度乘用车气缸套研发	提高发动机工作稳定性	已完成	将产品质量提高到一个新高度	提升产品质量，扩大市场影响力
高性能气缸套用共晶铝硅合金材料制备工艺研发及产业化	提高发动机工作性能	持续到 2024 年 4 月	创新新材料制备工艺，大幅提高产品综合性能，实现增能增效	填补行业空白，实现企业发展新的增长点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68	626	6.7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90%	12.75%	1.1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321	316	1.58%
硕士	21	11	90.91%
大专及以下	326	299	9.0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91	203	-5.91%
30~40 岁	437	387	12.92%
40 岁以上	40	36	11.11%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27,346,704.13	136,864,535.89	-6.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53%	5.59%	-0.0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9,026,840.84	1,778,270,669.04	1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9,584,674.66	1,546,198,088.63	-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442,166.18	232,072,580.41	102.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290,060.67	509,980,500.02	15.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401,445.03	607,886,164.05	24.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111,384.36	-97,905,664.03	-68.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357,016.66	1,290,250,343.48	-45.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0,504,032.33	1,485,924,330.40	-40.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47,015.67	-195,673,986.92	5.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900,441.00	-67,252,096.68	287.2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年度增加 102.28%，主要系①本期国外收入增加，应收回款增加；②本期增值税留抵退税增加。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年度减少 68.64%，主要系本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较上年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8,927,439.82	20.48%	主要是本期对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581.41	0.03%	主要是本期末持有银行理财产品，依据期末的市场价值，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29,177,535.83	-15.35%	主要是本期计提的存货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019,027.24	0.54%	主要是本期公司收到的违约赔偿金。	否
营业外支出	5,148,263.66	2.71%	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895,911.39	-1.00%	主要是对期末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否
其他收益	45,668,039.23	24.03%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否
资产处置收益	243,366.82	0.13%	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26,850,341.39	8.32%	324,097,614.13	6.30%	2.02%	
应收账款	505,947,717.24	9.86%	506,204,034.93	9.83%	0.03%	
存货	628,951,803.16	12.25%	650,881,909.16	12.64%	-0.39%	
投资性房地产	36,086,919.34	0.70%	34,356,570.12	0.67%	0.03%	
长期股权投资	385,390,145.78	7.51%	349,297,834.81	6.79%	0.72%	
固定资产	1,659,106,866.32	32.32%	1,587,924,799.98	30.85%	1.47%	
在建工程	73,090,537.87	1.42%	261,822,075.32	5.09%	-3.67%	
使用权资产	3,781,541.66	0.07%	5,377,411.62	0.10%	-0.03%	
短期借款	259,400,000.00	5.05%	440,000,000.00	8.55%	-3.50%	
合同负债	25,571,265.56	0.50%	17,860,200.56	0.35%	0.15%	
长期借款	299,642,078.12	5.84%	459,362,160.76	8.92%	-3.08%	
租赁负债	1,228,558.06	0.02%	2,134,421.75	0.04%	-0.0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Incode1 Holding LLC 100% 的股权	收购	资产总额 73,794.38 万元, 净资产 57,490.60 万元。	Romulus	销售+服务	委派核心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净利润 7,788.45 万元	17.25%	否
ZYNP Asset Management, LLC 100% 的股权	新设	资产总额 16,386.67 万元, 净资产 15,185.29 万元。	Michigan	资产管理	委派核心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净利润 456.62 万元	4.56%	否
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通过美国全资子公司 ZYNP Group (U.S.A) Inc. 以现金方式收购 Incode1 Holding LLC 100% 的股权、以及 Airport Industry Center LLC 合法拥有的经营性土地和厂房以及相关无形资产, 二级全资子公司 ZYNP Asset Management, LLC 对 Airport Industry Center LLC 所持不动产进行有效管理。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5,625,000.00	61,118.42			658,190,000.00	434,775,000.00		239,101,118.42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8,206,656.35					105,600,000.00	-975,091.43	141,631,564.92
金融资产小计	263,831,656.35	61,118.42			658,190,000.00	540,375,000.00	-975,091.43	380,732,683.34
上述合计	263,831,656.35	61,118.42			658,190,000.00	540,375,000.00	-975,091.43	380,732,683.34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本期其他变动的主要内容是：①本期公司收回对参股企业河南省南水北调对口协作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部分投资本金 2,758,608 元；②本期因东风朝阳朝柴动力有限公司破产重组，公司对其债权折抵股权，折算为对其债权人持股平台朝阳市朝柴一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额 1,783,516.57 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将此事项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463,551.23	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账户受限
应收账款	42,976,617.34	借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79,039,320.27	应收票据质押
存货	34,823,000.00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12,789,460.07	借款抵押、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20,046,253.56	借款抵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871,656.35	股权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30,903,947.91	借款抵押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合计	400,913,806.7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9,236,000.00	59,140,000.00	67.8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池零配件生产和销售等。	新设	30,000,000.00	70.00%	自有资金	孟州明道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州明道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	氢燃料电池核心零部件	已取得营业执照	- 6,049.18 2.11	- 6,049.18 2.11	否	2022年07月0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37
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制造和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新设	13,500,000.00	90.00%	自有资金	上海重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	氢燃料电池系统	已取得营业执照	- 357,053.54	- 357,053.54	否	2022年07月0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39

	等。													
南通 海内 股权 投资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以私 募基 金从 事股 权投 资、 投资 管 理、 资产 管理 等活 动。	新设	55,7 36,0 00.0 0	52.3 1%	自有 资金	上海 舟景 股权 投资 基金 管理 有限 公司 、南 通海 润城 市发 展基 金合 伙企 业 (有 限合 伙)	长期	私募 基金 股权 投资	已取 得营 业执 照	- 217, 818. 99	- 217, 818. 99	否	2022 年 08 月 20 日	巨潮 资讯 网：公 告编 号： 2022 -042
合计	--	--	99,2 36,0 00.0 0	--	--	--	--	--	--	- 6,62 4,05 4.64	- 6,62 4,05 4.64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孙力生、邓鹏、张诗扬等 11 名自然人及共青城鲁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股权	2022 年 12 月 08 日	12,878.14	0	本次出售股权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和管理层稳定性未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造成重大影响。	0.00%	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中关于“股份回购价格”约定。	否	无关联关系	是	是	2022 年 12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2-059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乘用车铸入式缸套生产、销售；内燃机零部件、机电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原辅材料及零配件销售等	67,000,000	241,673,956.73	188,605,380.62	191,191,246.52	40,886,493.05	35,512,150.49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活塞环、内燃机零部件、机电产品生产销售等	42,695,500	658,811,491.04	283,324,870.10	352,813,965.59	13,153,040.10	10,231,361.45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内燃机活塞及零部件生产销售；汽车动力系统研究开发；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	300,000,000	676,423,835.61	263,270,396.35	93,395,171.86	31,050,599.79	28,395,048.53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电子零配件、汽车电控系统、汽车仪器仪表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车联网及相关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投资与管理	97,777,778	242,985,993.96	67,491,758.78	118,983,498.77	14,541,586.86	14,528,419.10
ZYNP Group(U.S.A) Inc.	子公司	气缸套、活塞、活塞环、活塞销、轴瓦及相关内燃机配件、设备的研发、制造、经销、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及母公司	不适用	857,474,478.33	597,937,920.80	490,878,013.14	75,406,633.39	64,464,533.60

		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仪器仪表、零部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生产、销售用于轿车、卡车、压缩机和工程机械发动机的气缸套；船用发动和发电机组的气缸套；相关的内燃机和零部件及其他铸造产品等	120,000,000	851,118,018.75	756,037,669.35	673,286,265.74	92,523,098.11	82,260,210.1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短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长期看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短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长期看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南通海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对公司汽车电子产业的长期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中惠教育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新设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期末基金规模（万元）	控制方式/控制权内容	投资项目/简要说明	公司可获取的利益	公司承担的风险	存续期进展情况/目前状态
南通海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55.10	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持股比例 50.90%	以股权形式投资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按合伙协议约定的收益分配原则分配投资收益，分配原则详见公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按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的约定承担回购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截止目前累计出资 5,573.60 万元。目前该基金运作正常。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将立足战略目标与发展实际，不断优化主营业务结构，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和平台，实现核心产品和关键客户的深度协同与合作，巩固和强化公司在汽车发动机核心零部件领域的综合配套能力，同时聚焦氢燃料电池核心零部件产业发展方向，形成“新型燃料内燃机零部件”和“氢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双线并行的发展路线。2023 年，在立足现有业务良好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不断拓展多渠道、多业务链条发展，抓住行业发展新机遇，探索新时期、新环境下的发展战略，以高可靠和高品质的产品及完善的售后服务，巩固现有优势地位同时加快外延拓展，不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二）公司 2023 年经营计划

本着谨慎的原则，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并以经审计的 2022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依据 2023 年的市场营销计划、生产经营计划、产品开发计划、质量控制计划，经过分析研究，公司管理层拟定了 2023 年度经营目标：

（1）销量：气缸套销量不低于 5,280 万只；钢质活塞销量不低于 42.45 万只；活塞环销量不低于 8,960 万片；轴瓦销量不低于 970 万片；电控执行器销量不低于 213.06 万只。

（2）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同比增长 10~30%；

（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同比增长 10~40%。

2023 年公司管理层积极践行公司发展战略，集中优势资源，充分把握机遇，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集中利用优势资源，积极开拓新市场、新客户，抓住新机会，持续推进外贸业务开发，抢占空白市场，建立外贸大客户优势，确保气缸套业务保持市场龙头地位；

2、紧跟市场、产品技术、工艺技术发展趋势，加大创新，立足多元动力、多元燃料，开展创新技术、工艺研究，持续提升公司产品核心竞争优势；

3、内部管理重点围绕“三提升”（提升质量、提升效率、提升人劳率），不断改善、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充分运用精益化方法、精细化手段持续推动内部开源节流、降本增效；

4、盘活闲置资产，充分利用铸造、机加富余能力，成立专班，开发贴合公司现有技术条件、工艺装备、加工模式等能够满足的产品项目，确保落地见效，实现预期。

（三）风险因素及对策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气缸套主要原材料包括生铁、废钢、有色金属和金属炉料等，其中生铁、废钢、钼铁、镍铁、电解铜等原材料的比例最大。如果钢铁、有色金属市场的供求状况发生变化或价格有异常波动，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盈利水平，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与措施：公司始终密切关注原材料价格走势，对原材料采购实施集中采购和招标采购，制定合理的采购计划，降低采购成本，在预期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的情况下，适当进行战略储备。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产品具有研发、技术、质量、品牌、销售渠道等方面的优势，但随着竞争对手相应实力的不断提高，公司产品将有可能面临更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对策与措施：公司将持续增加研发投入，保持技术领先优势；以高端产品拓展市场、以持续的质量改善提升品牌影响力。同时，进一步加强同世界知名发动机公司和汽车厂商的战略合作关系，进一步扩大海外市场份额。

3、管理风险

公司已建立起比较完善和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健全的研、产、供、销体系，并根据积累的管理经验制订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且在实际执行中的效果良好。公司上市后，随着净资产规模进一步增加，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并将增加管理和运作的难度。若公司的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控制等能力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将会导致相应的管理风险。

对策与措施：创新管理体制，完善管理制度，提高全员执行力；加强监督，健全公司绩效考核体系；完善公司全员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各级干部的选拔、培养。通过上述综合措施，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

4、出口业务受国际经济环境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发动机气缸套等汽车零配件，国外市场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大，属于典型的外向型企业。如果国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级，将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带来一定影响。

对策与措施：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巩固客户关系，持续加强国际市场的品牌建设，凭借公司领先的同步设计、同步开发能力以及卓越的产品质量，进一步在国际市场建立良好的品牌形象。特别的，针对中美贸易摩擦，公司将尽最大可能保持海外市场尤其是美国市场份额，包括但不限于采取以下措施：积极与客户接洽、谈判；在美国建立保税区仓库；逐步调整海外市场结构，降低对美国市场依赖；尽最大限度推动“降本增效”，提升产品竞争。

5、汇率风险

公司产品自营出口主要采用美元结算，在外币货款回收期内以及公司持有外币资产期间，汇率波动可能给公司造成一定的汇兑损益。未来，如果人民币持续快速升值，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对策与措施：公司将积极利用贸易融资、远期结汇等金融工具，规避汇率风险。同时加强出口产品定价管理，将出口产品的价格同汇率变动紧密联系，建立价格调节机制，转移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6、转型风险

近年来，公司围绕氢燃料电池系统及相关零部件领域展开一系列布局，在未来实际经营中，氢能项目及相关子公司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技术开发和产业化进程存在不确定性。

对策与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氢能市场政策变化、技术迭代等关键因素，注重技术研发、市场开发及人才引进等核心问题，遵循积极、谨慎的原则建立完善的投资决策机制、内部管理制度，加强风险防范与控制。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5月12日	网上业绩说明会	其他	其他	参与业绩说明会的广大投资者	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等。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原内配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1
2022年09月21日	公司二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河南分公司、光大信托、天津进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昊业资产	公司主营产品、产能、主要客户；公司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p>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锦世翔投资有限公司、河南粒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汇国控（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众合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普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潮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河南黄河明珠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砥俊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河南易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圣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诚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河南克瑞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富纳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拿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p>	<p>汽车电子业务发展现状；公司氢能产业布局及发展现状；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等。</p>	<p>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2</p>
--	--	--	--	--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加强规范运作，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营，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开、召集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其权利，不存在任何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均按照相关权限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延迟审批现象。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严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与控股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工作规程积极开展工作和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认真学习相关培训的知识与精神，熟悉并掌握有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成立的战略与发展、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业委员会，也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有三名监事组成，其人数、构成、选聘程序和职责履行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监事诚信、勤勉、尽职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的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关于公司与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日常电话咨询解答、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深交所互动易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六）关于内部审计

公司内部审计部是公司内部控制的主要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一方面对公司的资金运作、资产利用以及其他财务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分析与评价，另一方面对公司内控的制度和执行进行审计与监督，保证公司资产的真实和完整。公司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内部审计制度》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达到规避公司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济效益的目的。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对外进行信息披露，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具体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专业报纸和网站，同时，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沟通渠道，建立投资者专线，开设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进行沟通交流,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增加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不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的情形。目前公司正在执行的各项制度披露时间表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对外公开）	更新日期
1	监事会议事规则	上市前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上市前
3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上市前
4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上市前
5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上市前
6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上市前

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上市前
8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上市前
9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上市前
1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制度	上市前
11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0年8月10日
1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0年8月10日
13	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0年8月10日
14	内部审计制度	2010年8月10日
15	关于防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公司利益的管理办法	2010年8月10日
16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0年8月10日
17	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	2010年8月10日
18	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2010年8月10日
19	定期报告编制管理制度	2010年8月10日
20	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管理办法	2010年8月10日
2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	2012年4月18日
22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2013年2月5日
23	总经理工作细则	2013年9月12日
24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2013年9月12日
25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的管理制度	2013年9月12日
26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2015年4月2日
27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15年4月2日
28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2018年1月8日
29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2020年4月28日
30	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2021年4月28日
31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2022年10月27日
32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22年10月27日
33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022年10月27日
34	公司章程	2022年10月27日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能够独立规范运作。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对控股股东的依赖或与控股股东共同使用同一销售渠道或同一商标的情况，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于公司并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公司设有人力资源部，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干涉的现象。

3、资产独立

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商标和专有技术及其他资产的权属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全权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经营层等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化的运作体系。公司为适应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建立并完善了公司各部门规章制度，各机构、部门按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单位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本公司组织机构设立与运作的情况。

5、财务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重大事项处置、投资管理、募集资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成本费用管理、对外担保管理等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6.24%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29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44%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5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薛德龙	董事长	现任	男	71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105,192,724		9,952,065		95,240,659.00	因个人需求减持
张冬梅	副董事长	现任	女	61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26,325,662		5,049,997		21,275,665.00	因个人需求减持
王中营	董事	现任	男	56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3,153,500				3,153,500.00	
党增军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6,386,500				6,386,500.00	
刘治军	董事、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6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617,719				617,719.00	
薛亚辉	董事、	现任	男	42	2022 年 05 月	2025 年 05 月	330,000		82,500		247,500.00	因个人需

	副总经理				月 20 日	月 19 日						求减 持
王仲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0				0.00	
张兰丁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0				0.00	
何晓云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9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0				0.00	
薛建军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0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6,851,875		1,000,000		5,851,875.00	因个人需求减持
崔世菊	监事	现任	女	55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5,000				5,000.00	
黄全富	监事	现任	男	56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1,394,000		348,500		1,045,500.00	因个人需求减持
钱立永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1,553,400				1,553,400.00	
李培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2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0				0.00	
合计	--	--	--	--	--	--	151,810,380	0	16,433,062	0	135,377,31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薛德龙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年2月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河南师范大学商学院兼职教授。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国企业改革发展研究会研究员、中国优秀民营企业家、中国机械工业优秀企业家。1968年参加工作，先后担任内配总厂厂办副主任、主任、副厂长、厂长，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薛德龙先生现

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理研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ZYNP Group (U.S.A) Inc.唯一董事、河南孟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孟州市明道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孟州市明道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张冬梅女士：女，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11月生，大学学历，经济师，1982年11月到配件总厂参加工作，历任内配总厂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总经理。张冬梅女士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3、王中营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8月生，大学学历，学士学位，2005年就读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MBA，高级工程师，1989年9月到内配总厂参加工作，历任内配总厂车间主任、分厂厂长，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王中营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4、党增军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9月生，大学学历，1988年到内配总厂参加工作，历任内配总厂工程办主任、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兼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兼销售部经理。党增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刘治军先生：男，汉族，1977年5月出生，大学学历，1999年7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工艺员，技术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兼总工程师、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6、薛亚辉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2月生，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第十四届焦作市政协常委。2003年参加工作，先后担任中原吉凯恩总经理秘书、中原吉凯恩商务部副部长、中原吉凯恩总经理助理、中原吉凯恩副总经理。现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

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理研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7、王仲先生：男，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月生，本科学历，一级注册建造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机械工业第三设计院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副处长、高级工程师、处长，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副院长。现任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原内配独立董事。

8、张兰丁先生：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巴黎HEC Paris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曾先后担任上海青馨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美国）奥迪玛集团公司总经理，现任矽亚投资CEO、飞科电器独立董事、中颖电子独立董事、正海生物独立董事、中原内配独立董事。

9、何晓云女士：女，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7月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何晓云女士曾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现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龙宇股份独立董事、中原内配独立董事。

10、薛建军先生：男，汉族，1963年生，大学学历，1981年到内配总厂参加工作，历任内配总厂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惠教育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监事、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源有限公司监事、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11、崔世菊女士：女，汉族，1968年5月生，本科学历，1988年7月到内配总厂参加工作，历任公司综合办副主任、职工监事、企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12、黄全富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10月生，会计与金融学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证券分析师。1988年7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监事，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监事，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13、钱立永先生：男，汉族，1970年2月生，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9月进入河南省中原内燃机配件总厂工作，历任车间主任、分厂厂长，制造部部长、运营中心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4、李培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江西财经大学财务管理、金融学学士。历任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及综合财务经理、郑州绿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财务副

总经理、洛阳佳嘉乐农产品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华元恒道（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薛德龙	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4月22日	2024年04月21日	否
薛德龙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1月06日	2025年01月05日	否
薛德龙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否
薛德龙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4月11日	2023年04月10日	否
薛德龙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3月10日	2024年03月09日	否
薛德龙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1月13日	2025年11月12日	否
薛德龙	南京理研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5日	否
薛德龙	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否
薛德龙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1月28日	2023年11月27日	否
薛德龙	ZYNP Group (U.S.A) Inc.	唯一董事	2016年09月13日		否
薛德龙	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4月13日	2023年04月12日	否
薛德龙	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3月27日	2023年03月26日	否
薛德龙	河南孟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8月23日	2024年08月22日	否
薛德龙	孟州市明道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6月29日		否
薛德龙	孟州市明道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6月29日		否
张冬梅	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22日	2024年04月21日	否
张冬梅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1月06日	2025年01月05日	否
张冬梅	河南中原吉凯恩	董事	2021年03月10日	2024年03月09日	否

	气缸套有限公司		日	日	
张冬梅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否
张冬梅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13日	2025年11月12日	否
王中营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11日	2023年04月10日	否
王中营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03月10日	2024年03月09日	是
王中营	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22日	2024年04月21日	否
党增军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1月06日	2025年01月05日	否
党增军	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1月09日	2025年11月08日	否
党增军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否
党增军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11日	2023年04月10日	否
党增军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13日	2025年11月12日	否
党增军	中原内配明达氢能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07月08日	2025年07月07日	否
党增军	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07月13日	2025年07月12日	否
刘治军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11月13日	2025年11月12日	否
薛亚辉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年04月11日	2023年04月10日	否
薛亚辉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年03月10日	2024年03月09日	是
薛亚辉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13日	2025年11月12日	否
薛亚辉	南京理研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5日	否
薛亚辉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否
张兰丁	矽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CEO	2010年04月01日		是
张兰丁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1月08日	2024年11月15日	是
张兰丁	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4月29日	2024年04月28日	是
张兰丁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20日	2025年08月29日	是
何晓云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3年01月01日		是

何晓云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2 月 15 日	2024 年 06 月 27 日	是
薛建军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1 月 06 日	2025 年 01 月 05 日	否
薛建军	中惠教育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0 月 09 日	2025 年 10 月 08 日	否
薛建军	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7 月 08 日	2025 年 07 月 07 日	否
薛建军	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7 月 13 日	2025 年 07 月 12 日	否
黄全富	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4 月 22 日	2024 年 04 月 21 日	否
黄全富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1 月 06 日	2025 年 01 月 05 日	否
黄全富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2 月 13 日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否
钱立永	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1 月 09 日	2025 年 11 月 08 日	否
李培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5 月 27 日	2025 年 01 月 05 日	否
李培	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1 月 09 日	2025 年 11 月 08 日	否
李培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1 月 13 日	2025 年 11 月 12 日	否
李培	华元恒道（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1 月 20 日	2025 年 01 月 19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①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ZYNP Group (U. S. A) Inc.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②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理研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有限公司、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中惠教育科技（河南）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③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华元恒道（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河南孟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④孟州市明道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州市明道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核心员工持股平台。除上述单位外，其他兼职单位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执行，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2、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指标来确定。

3、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每月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薛德龙	董事长	男	71	现任	70	否
张冬梅	副董事长	女	61	现任	60	否
党增军	董事、总经理	男	57	现任	50	否
王中营	董事	男	56	现任	0	是
薛亚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0	是
刘治军	董事、总工程师	男	46	现任	45	否
王仲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7	否
张兰丁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7	否
何晓云	独立董事	女	49	现任	7	否
薛建军	监事会主席	男	60	现任	45	否
崔世菊	监事	女	55	现任	0	是
黄全富	监事	男	56	现任	22	否
钱立永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35	否
李培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2	现任	60	否
合计	--	--	--	--	408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年02月07日	2022年02月08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04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29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10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年05月20日	2022年05月21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30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07月05日	2022年07月06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

			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35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6 日	2022 年 0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2022 年 10 月 28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49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08 日	2022 年 12 月 09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5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薛德龙	7	7	0	0	0	否	2
张冬梅	7	7	0	0	0	否	2
王中营	7	6	1	0	0	否	2
党增军	7	6	1	0	0	否	2
薛亚辉	7	6	1	0	0	否	2
刘治军	7	0	7	0	0	否	2
王仲	7	0	7	0	0	否	2
张兰丁	7	0	7	0	0	否	2
何晓云	7	0	7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

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统一意见，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薛德龙、张冬梅、王中营、党增军、张兰丁	5	2022年04月27日	审议《关于拟与西安交通大学就联合开发燃料电池关键技术签订技术开发合同的议案》	本次合作将会对公司氢燃料电池空压机、双极板、增湿器等核心零部件研发及应用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加速推进公司氢燃料电池核心零部件技术提升和产业化。因此，同意签署该战略合作协议。	无	无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薛德龙、张冬梅、王中营、党增军、张兰丁	5	2022年07月01日	审议《关于拟与核心员工持股平台共同投资设立氢能项目子公司的议案》	氢能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氢能产业的长期发展和战略转型具有积极影响，将有效带动区域内氢能产业发展，在节能减排方面起到积极的引领和示范作用，加速推进河南省氢能燃料汽车示范推广应用步伐。同时，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设立氢能项目子公司，有利于公司更好的发挥专业化管理优势，有利于投资者更好的了解和认识公司价值，有利于完善激励机制，吸引优秀专业人才，同时进一步调动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团队、核心骨干的积极性，促进与公司的共同成长，因此，同意设立氢能项目子公司。	无	无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薛德龙、张冬梅、王中营、党增军、张兰丁	5	2022年07月06日	审议《关于与上海重塑科技投资设立合资经营企业的议案》	本次与上海重塑科技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将是公司在氢能燃料电池系统领域的又一重要布局。通过本次合作，合资双方将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有助于推动	无	无

					公司氢能产业的长期发展和战略转型，有助于公司在氢能燃料电池系统领域的业务开拓和深耕，有助于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因此，同意设立合资经营企业。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薛德龙、张冬梅、王中营、党增军、张兰丁	5	2022年08月16日	审议《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关于与宇通商用车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本次拟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符合国家对新能源汽车战略布局，有利于推进公司在氢能与燃料电池产业的战略布局，拓展公司未来发展空间，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全面转型升级，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签署该战略合作协议。	无	无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薛德龙、张冬梅、王中营、党增军、张兰丁	5	2022年12月06日	审议《关于转让北京航天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本次交易将有利于公司降低投资风险，是公司基于未来发展规划做出的谨慎决策，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因此，同意转让北京航天和兴股权。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王仲、张兰丁、刘治军	3	2022年01月28日	审议《关于提名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王仲、张兰丁、刘治军	3	2022年04月26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王仲、张兰丁、刘治军	3	2022年05月18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	同意	无	无

				案》、《关于提名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何晓云、张兰丁、薛亚辉	2	2022年05月20日	审议《优秀人才培养与管理实施办法（第二版）》	人才是发展之根本，公司优秀人才培养是保持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做好优秀人才培养的建设与管理将有助于人才队伍与干部梯队搭建和组织能力提升。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何晓云、张兰丁、薛亚辉	2	2022年10月21日	审议《管理技术岗职位职级落地管理办法2.0》	人力资源部应全力做好员工定级、评级、职级调整等工作，应注重对员工基本数据收集、整理，建立客观公正评价标准、依据，杜绝主观拍脑袋拍出层级。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王仲、何晓云、张兰丁、王中营、薛亚辉	4	2022年01月28日	审议《关于变更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审计部2021年度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审计部2022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2年审计计划贴合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情况，覆盖全面、思路开阔、措施可行，满足《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的内部审计部门应当履行的职责。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王仲、何晓云、张兰丁、王中营、薛亚辉	4	2022年04月27日	审议《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	审计部应持续跟踪并监督各单位完成审计问题的整改和反思，查漏补缺，避免给公司造成实质性损失。	无	无

				财和证券投资的议案》、《关于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2022 年一季度审计部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	王仲、何晓云、张兰丁、王中营、薛亚辉	4	2022 年 08 月 25 日	审议《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审计部工作报告》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王仲、何晓云、张兰丁、王中营、薛亚辉	4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2 年第三季度审计部工作报告》	同意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3,14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724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4,86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8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554
销售人员	149
技术人员	591
财务人员	68
行政人员	505
合计	4,8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541
大专	757

中专及以下	3,569
合计	4,867

2、薪酬政策

(1) 2022 年，围绕公司管理经营目标和年度加压目标，人力资源工作重点围绕“人才”和“人效”两方面着手开展，通过不断优化调整员工用工与薪酬模式，实现人力资源效能持续提升，积极吸引和保留人才，实现员工的个人成长、收入与公司效益和发展同步、稳步增长；

①全面实施以“工程师”为载体的职位职级专业成长通道和薪酬机制，从业绩、能力、行为态度、发展潜力和学习成长对管理技术人员开展职级评价，拉开薪酬差距，不断引导、激励员工进步，凸显“工程师”在公司各个业务领域中的作用，充分发挥好专业对业务的引领作业；

②通过作业模式调整，开展专业化的组织结构优化变革、岗位优化调整与自动化提升等工作，实施专业化、集约化、高效化的组织架构运行模式。

(2) 公司努力保障用工稳定和员工收入稳定，履行好社会责任；建立薪酬管理分析及反馈机制，做好投入产出比分析管理，不断提升万元人工成本销售收入贡献率；按月、季对薪酬发放实行动态监控，针对异常问题及时纠偏调整。

(3) 不断完善“公司-部门-干部-员工”四位一体的绩效管理体系，完善目标导向、项目导向、问题导向的绩效薪酬管理评价体系，推动薪酬绩效强相关；建立重大疑难问题实施专项绩效，对难事大事“一事一议”，提升全员工作积极性和自我提升内驱力，确保公司年度目标顺利达成。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管理目标、部门对员工能力提升需要与员工能力提升意愿，分模块、分专业制定并实施年度培训计划，灵活采取线上培训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理论知识培训与实操训练相结合，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等方式保证培训效果，确保培训有效帮助业务工作开展。根据业务开展需要，针对性开展专项培训，确保相关模块工作的专业性。

(1) 做好内外部培训学习与管理：2022 年度共开展各模块、各类别培训 77 期，参训人数 4,777 人次，培训总课时 425.5 小时，培训计划完成率达到 97%。

(2) 针对企业新型学徒培养，采取“校企双制、工学一体”的培养模式，从专业知识、操作技能、安全生产规范和职业素养等方面系统提升我司数控车工、铸造工的技能水平。通过线上与线下培训相结

合的方式，2022 年共开展新型学徒制数控车工培训 26 课时，参训 6,240 人次；铸造工培训 144 课时，参训 34,560 人次。

(3) 以“创新工作室”和“工匠育人”“师带徒”等为载体开展“两师队伍”后续力量的培养工作，2022 年通过培训和项目的参与等方式，培养了 20 余名高级技师、高级工程师，使之具备快速判断液压、机械传动问题、解决故障的技能；砂条、磨头的选用和问题识别上得到明显的提升；达成了预期的培养效果。通过“1+N”项目开展工作法推进创新工作室项目的开展实施。两个创新团队共计帮助各专业厂完成项目改进和疑难瓶颈问题解决 50 余项。

(4) 不断完善干部、人才库专项学习与学习考评机制，将企业文化、业务、工具等分别门类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组织开展各项培训，注重学以致用，将理论应用于实践，从实践中不断升华理论，最终实现公司人才培育目标，达成干部、人才库培养率达 98% 以上，有 20% 的人才库成员得到发展晋级，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积蓄力量。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持续发展需要股东的大力支持，因此，公司在关注自身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同时，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同时，为规范公司利润分配行为，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机制，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1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88,409,646.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4,725,061.0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4,725,061.06
可分配利润（元）	1,391,016,122.4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确定。如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外部监督等因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建设，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和操作流程，建立了覆盖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与全体员工各层级，贯穿决策、执行与监督各环节，覆盖公司及子公司各种业务和管理事项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内审部和其他内部机构在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和评价方面的职责权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及其实施情况的有效性及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监督和核查；监事会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和质询，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内审部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监督检查，确保了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制衡并相互调节。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包括 1)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2) 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 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4)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 5)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波及面广； 6)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7) 审核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8)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9) 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重要缺陷包括 1) 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2)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3)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4)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5)	非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①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集体决策程序； 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 ③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出现重大安全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 ④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p>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p> <p>6)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7) 审核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缺陷；</p> <p>8) 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一般缺陷包括 1)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p> <p>2) 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p> <p>3)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4)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p> <p>5)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6) 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7) 存在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是指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p> <p>1) 错报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0.5%；</p> <p>2) 错报金额\geq营业收入总额的 0.5%；</p> <p>3) 错报金额\geq股东权益总额的 0.5%；</p> <p>4) 错报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5%。重要缺陷是指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p> <p>1) 资产总额的 0.2%\leq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p> <p>2) 营业收入总额的 0.2%\leq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0.5%；</p> <p>3) 股东权益总额的 0.2%\leq错报金额$<$股东权益总额的 0.5%；</p> <p>4) 利润总额的 2%\leq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一般缺陷是指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p> <p>1)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2%；</p> <p>2) 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0.2%；</p> <p>3) 错报金额$<$股东权益总额的 0.2%；</p> <p>4) 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2%。</p>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原内配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公司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对公司治理进行了全面自查。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水平的重大违规事项，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但自查过程中发现公司在治理方面仍存在一些不足和瑕疵，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针对自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持续规范整改，在工作中不断改进和提高；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督促董监高勤勉尽责，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环境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内部环保措施，制定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清单，目前执行相关法律法规 65 个，成立环境保护委员会，下设安全环境与保卫部负责环境（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ISO45001）、能源（ISO50001）管理体系及清洁生产运行的策划、实施、监督、持续改进等管理；通过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清洁生产项目、环保管理制度和重污染天气节能减排措施确保环境保护工作的持续有效运行。

公司各建设项目均取得环评批复与竣工验收等文件，污染物治理措施严格按照环评文件要求及最新环保治理措施等要求建设，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其他各项环保法律法规。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进行中水循环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外排水和中水进行季度检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二级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 GB/T 18920-2020》表 1 要求。

废气：主要为铸造熔炼过程产生的烟尘和在线清刷过程产生的粉尘等，全部通过布袋式除尘器达标排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季度监测，结果符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等要求。

噪声：主要指缸套厂车床切削噪声，现场作业人员通过配备劳保耳塞来减少/避免职业危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季度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三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弃物（一般废物）：主要为铸造废炉渣、表面清刷灰尘和废金刚砂等，具备一定的回收利用价值，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进行综合利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地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9-2001》等要求。

危险废物全流程管理符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7-2001》、《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 HJ 298—2019》等要求。

公司对机加工、铸造过程的一般及重要环境因素进行了重新识别，并制定相应的措施或要求来消除或降低危险或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全部在有效管控状态，符合《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24001-2016》等要求。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并依照许可内容排放污染物并定期进行自行监测，2022 年 4 月 21 日完成排污证重新申请并取证，证书编号：91410800719183135K001U。

2、南京飞燕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并依照许可内容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1001357930871001Z。在 2022 年 5 月完成排污证重新申请并取证，证书编号：913201001357930871001Z。

3、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并依照许可内容排污,许可证编号:91410800061363139Y001W。在 2022 年 6 月完成排污证换证重新申请，并取证，证书编号：91410800061363139Y001W。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2	112.418 45,34.5 41886 112.404 969,34. 542009 112.404 760,34. 541764 112.405 009,34. 541998 112.411 82,34.5 41609 112.411 061,34. 541850 112.405 538,34. 541620 112.405	平均排放速率 7.0mg/m ³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 中颗粒物 ≤30mg/m ³ 我公司承诺执行《焦作市 2021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	22.43 吨	无（一般排放口）	无

					552, 34.541962 112. 411 151, 34.542419 112. 405 005, 34.541678 112. 412 11, 34. 541739 112. 419 78, 34. 541170		案的通知》 焦环攻坚战办 (2021) 24 号颗粒物 10mg/m3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氨气	有组织排放	2	112. 404 976, 34.541588 112. 405 020, 34.541588	平均排放速率 0. 0138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中 4. 9kg/h 限制速率	0. 0994 吨	无（一般排放口）	无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COD、氨氮	大部分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部分未用废水达标排放，经污水总排口间歇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管网	1	112. 405 916, 34.54990	COD 平均浓度： 32mg/L 氨氮平均浓度： 2. 1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标准	COD： 1. 23 吨 氨氮： 0. 0812 吨	无（一般排放口）	无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COD NH3-N TP	含铬废水、含磷废水经设施处理后回用，综合废水处理达标后，经污水总排口间歇排入城镇管网	1	经度 118° 56' 27" 纬度 31° 42' 38"	生产废水：COD 平均浓度： 47. 22mg/L； NH3-N 平均浓度： 8. 52mg/L； 总磷平均浓度： 0. 27mg/L 生活废水：COD 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中 三级标准《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协议》 COD≤50	COD： 2. 88 吨 NH3-N： 0. 48 吨 TP： 0. 034 吨	COD： 16. 338 吨 NH3-N： 1. 44 吨 TP： 0. 18 吨	无

						均浓度： 71mg/L ； NH3-N 平均浓度： 10.4mg/L；总磷平均浓度： 1.55mg/L	0mg/L； NH3-N≤45mg/L； TP≤8mg/L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铬酸雾	有组织排放	4	经度 118° 56' 39" 纬度 31° 42' 42" 经度 118° 56' 39" 纬度 31° 42' 42" 经度 118° 56' 39" 纬度 31° 42' 42" 经度 118° 56' 41" 纬度 31° 42' 44"	电镀工序：铬酸雾平均速率 0.00034 90kg/h；退铬工序：铬酸雾平均速率 0.00013 57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的二级标准铬酸雾 ≤0.013 kg/h	0.0063 吨	铬酸雾： 0.012 吨/年	无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6	经度 118° 56' 30" 纬度 31° 42' 40" 经度 118° 56' 32" 纬度 31° 42' 40" 经度 118° 56' 32" 纬度 31° 42' 36" 经度 118° 56' 31" 纬度	铸造工序：颗粒物平均速率 0.0895k g/h 喷钼工序：颗粒物平均速率 0.0100k 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中的二级标准 ≤4.94k g/h	颗粒物： 0.954 吨	颗粒物： 0.969 吨/年	无

					31° 42' 36" 经度 118° 56' 32" 纬度 31° 42' 40" 经度 118° 56' 43" 纬度 31° 42' 43"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苯酚	有组织排放	1	经度 118° 56' 41" 纬度 31° 42' 44"	二硫化钼工序：二甲苯平均速率 0.00005678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二甲苯：0.0014吨	苯酚：0.021吨/年	无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S02、NOX	有组织排放	1	经度 118° 56' 35" 纬度 31° 42' 41"	淬火、调质工序：二氧化硫平均速率 0.00525kg/h、氮氧化物未检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S02：0.0006 NOX：未检出	S02：0.0015吨/年 NOX：0.992吨/年	无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氨气	有组织排放	1	经度 118° 56' 45" 纬度 31° 42' 37"	气体氮化平均速率氨气 0.00614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氨气：0.011	氨气：0.0585吨/年	无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磷酸雾	有组织排放	1	经度 118° 56' 48" 纬度 31° 42' 42"	磷化工序平均速率；磷酸雾未检出	不适用	磷酸雾未检出	将无组织改成有组织	无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天然气锅炉废气	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	锅炉安装低氮燃烧，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天然气锅炉为蒸发废	1	经度 112.67855 纬度 34.90432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0.0135(kg/h) 二氧化硫未检出 颗粒物	河南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089—2021 颗	氮氧化物排放量 (NOX)0.0017t/a 二氧化硫 (S02)0.01t/a	氮氧化物排放 (NOX)0.021t/a 二氧化硫 (S02)0.021t/a 颗粒物	无

			水使用, 800h/a)			0.0025 (kg/h)	颗粒物 ≤5mg/m ³ 、二氧化硫 ≤10mg/m ³ 、氮氧化物 ≤30mg/m ³ 、林格曼黑度 ≤1	颗粒物 0.0049t/a	0.212t/a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表面处理废气	表面处理硫酸雾	表面处理产生的硫酸雾、颗粒物工序安装集气罩经(两级碱液喷淋)15米排气筒排放	1	经度 112.67922 纬度 34.90428	硫酸雾的排放速率为 0.0475(kg/h)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 硫酸雾 ≤30mg/m ³	硫酸雾的排放量 0.059375t/a	无	无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废气	颗粒物	干式机械加工废气排放口	1	经度 112.67818 纬度 34.90406	颗粒物的排放速率为 0.123(kg/h)	地方标准颗粒物 ≤10mg/m ³	颗粒物的排放量 0.155268t/a	无	无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石油类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1	经度 112.404552 纬度 34.541076	pH 值为 7.5、化学需氧量浓度均值为 17mg/L、氨氮为 1.65mg/L、石油类为未检出、悬浮物浓度为 7mg/L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 化学需氧量 80mg/L、氨氮 15mg/L、pH 值 6-9、悬浮物 50mg/L、石油类 3.0mg/L、《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mg/L	石油类 0.000056t、悬浮物 0.0138t、氨氮 0.003166t、化学需氧量 0.03128t	石油类 0.007t、悬浮物 0.427t、氨氮 0.017t、五日生化需氧量 0.256t、化学需氧量 0.342t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废气处理

2014 年至今，在铸造专业厂安装布袋式除尘器 14 套，通过技术改造、设备升级、更换覆膜滤袋等方式，现场环境明显改善，作业场所岗位粉尘浓度 $\leq 5\text{mg}/\text{m}^3$ ，满足职业健康接触限值要求，外排放颗粒物浓度 $\leq 1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与地方超低排放限值要求。

2017 年至今，投资 300 余万元对缸套厂干式加工设备、磨刀区、砂轮房等环节改进环保除尘装置，实现岗位粉尘浓度 $\leq 3\text{mg}/\text{m}^3$ ，符合国标《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07）标准要求。

2018 年至今，对铸造熔炼烟尘、浇注烟尘进行二次收集，减少无组织排放，改善作业环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等标准要求；2019-2022 年，逐步淘汰国三以下排放柴油叉车、厂内物流转运车，全部置换为电动叉车与 5G 无人驾驶物流车，减少油品使用量，杜绝废气排放；2020 年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物流车辆，全部置换为国五及以上排放等级，满足大气污染防治要求；在公司 3 号和 7 号物流门处安装 2 套车辆排放识别系统，在重污染天气管控期间，通过与省厅联网，实现达标车辆的自动识别、自动抬杆，杜绝国四及以下排放等级车辆入厂，满足重污染天气物流车辆管控要求。

(2) 废水处理

2013 年—2014 年，投入 360 余万元建设每小时 35 吨处理能力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污水 COD、氨氮等主要污染物达到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要求。2016 年至今，投入 50 余万元对管网进行新增和改造，制备中水全部回用至浇注循环水池补水、卫生间冲洗、绿化、道路洒水等生产、生活环节，实现中水全部回用。

2、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1) 废气处理

① 烟粉尘废气

熔化过程产生烟尘，本项目 3 台熔炼炉共用一套除尘布袋除尘设备，在熔炼炉炉顶设整体式集尘罩，废气补集率可达 95% 以上，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99%，处理后的尾气中粉尘的排

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尾气通过 1 根 24.5m 高排气筒排放。

混砂、造型过程中有粉尘产生，在混砂机及造型机进出料处及设备顶部设有集气罩，废气收集率可达 95% 以上，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除尘效率 99%，处理后的尾气中粉尘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尾气通过 1 根 24.5m 高排气筒排放。

落砂过程中有粉尘产生，在落砂机进出料处及设备顶部设有集气罩，废气补集率可达 95% 以上，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除尘效率 99%，处理后的尾气中粉尘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尾气通过 24.5m 高排气筒排放(落砂与清理共用 1 根排气筒)。

清理过程中有粉尘产生，在抛丸机外设密闭式集气罩，废气补集率可达 95% 以上，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99%，处理后的尾气中粉尘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尾气通过 24.5m 高排气筒排放(落砂与清理共用 1 根排气筒)。

砂处理过程中有粉尘产生，本项目共 3 台砂处理机，每台砂处理机配 1 套布袋除尘设备，在砂处理机进出料处和设备顶部设有集气罩，废气补集率可达 95% 以上，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99%，处理后的尾气中粉尘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尾气分别通过 2 根 24.5m 高排气筒排放。

机加工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各机床均配有单机除尘设备，收集后经车间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率约 95%，处理率 95%，处理后的尾气中粉尘的无组织排放浓度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喷铝过程产生粉尘，由于该粉尘温度较高，废气收集后使用水膜除尘器处理，采用整体式密闭收尘，收集率可达 95% 以上，处理率 99%，处理后的尾气中粉尘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尾气通过 1 根 18m 高排气筒排放。

②铬酸雾、盐酸雾

铬酸雾废气采用铬雾吸收塔进行吸收处理。在镀铬的镀槽边设有吸风口，酸雾收集后由风机送入铬雾吸收塔，首先经回收器将铬酸雾凝聚成液滴并气液分离，回收的铬酐返回镀槽中使用，尾气在吸收塔

采用单级水洗涤喷淋的形式，洗涤塔内设有喷嘴和填料，喷嘴将水自上而下喷淋，酸雾自下而上进行气液接触而被吸收，液体循环使用，定期外排，铬雾吸收塔处理效率可达到 95%以上，处理后废气中酸雾浓度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排放要求，本项目设 4 条镀铬线，共设 4 套铬雾吸收塔，净化后的气体分别由 3 根 26.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退铬过程中使用盐酸，产生铬酸雾和盐酸雾废气抽风系统将酸洗槽所产生废气由槽边吸风引导至净化塔底部，经塔前风机强迫加压上升至第一级喷淋段，同时耐腐泵将复配药液加压进入第一级喷淋段进行逆向雾化喷淋，使含酸废气和复配药液在第一级填料层内充分接触产生中和反应，第一级喷淋后残余废气升至第二级、第三级喷淋段进行同样工艺再次喷淋，经过三级喷淋净化后的气体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排放要求，尾气通过 1 根 23m 高排气筒排放。

③气体氮化废气

气体氮化使用氨气，约 35%氨气转化为含氮涂层，剩余氨气经催化燃烧后生成 NO_x，处理效率约 95%，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速率可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新扩改建二级标准值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尾气通过 1 根 23m 高排气筒排放。

④电泳废气

电泳镀二硫化钼过程中使用电泳漆，本项目采用水性电泳漆，约含 3%二甲苯，挥发的二甲苯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电泳线和烘干机配有集气罩，废气收集率约 95%，处理率约 90%，处理后尾气中二甲苯排放浓度和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尾气通过 1 根 23m 高排气筒排放。

⑤磷酸雾

磷化过程产生磷酸雾废气抽风系统将酸洗槽所产生废气由槽边吸风引导至净化塔底部，经塔前风机强迫加压上升至第一级喷淋段，同时耐腐泵将复配药液加压进入第一级喷淋段进行逆向雾化喷淋，使含酸废气和复配药液在第一级填料层内充分接触产生中和反应，第一级喷淋后残余废气升至第二级、第三级喷淋段进行同样工艺再次喷淋，经过三级喷淋净化后的气体达到要求，尾气通过 1 根 23m 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处理

投资建设污水站，包括电镀污水处理系统、磷化污水处理系统、综合污水处理系统。设计污水处理能力：330t/d。

①含磷废水

磷化废水来自磷化生产线活化、磷化后漂洗工序，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总磷和少量金属离子，含磷废水单独收集处置，采用的工艺为化学混凝+固液分离+生化处理+高级氧化+中水回用技术。

首先通过化学混凝形成沉淀，利用斜板沉淀池实现固液分离，再通过“厌氧+好氧”的生化处理过程降低废水中的 COD 和总磷，在生化后增加高级 Fenton 氧化工序进一步降低 COD 值，减少有机物对膜的影响，最后通过膜浓缩技术实现中水回用，对膜浓缩产生的浓液采用蒸发处理，实现零排放。膜浓缩得到的中水及 MVR 蒸发得到的冷凝水回用至磷化工段中磷酸酸洗后及磷化后逆流漂洗工艺，MVR 结晶渣作为危险废物委外处置。

②含铬废水

含铬废水来自于镀铬设备清洗，主要含有六价铬和三价铬离子，采用的工艺为还原+化学混凝+固液分离+高级氧化+碳滤+中水回用技术。

首先通过还原剂将高毒性的六价铬还原为低毒性的三价铬，还原后通过化学混凝形成重金属沉淀，利用斜板沉淀池实现固液分离，再通过 Fenton 氧化的化学处理过程降低废水中的 COD，在 Fenton 氧化工序后增加碳吸附工序进一步降低 COD 值，减少有机物对膜的影响，最后通过膜浓缩技术实现中水回用，对膜浓缩产生的浓液采用蒸发处理，实现零排放。膜浓缩得到的中水及 MVR 蒸发得到的冷凝水回用至镀铬工段中镀液配置及镀后逆流漂洗工艺，MVR 结晶渣作为危险废物委外处置。

③中水回用

对含铬废水、含磷废水处理后的出水采用膜浓缩技术实现中水回用，采用的主要工艺为“预处理系统→反渗透系统→二级浓缩系统”。

生化出水收集至中间水池中，然后通过增压泵打入预处理系统（过滤器+超滤膜）进行过滤处理，去除水中颗粒物、有机物，使废水污染指数（SDI） ≤ 3 ，保证后续反渗透膜与纳滤膜的稳定运行；预处理出水通过高压泵打入反渗透系统进行离子分离，此处反渗透系统淡水出水电导率一般小于等于 150 $\mu\text{s/cm}$ ，可以直接回至部分漂洗槽使用；反渗透系统的浓水出水进入二级浓缩系统进行处理；浓缩系统主要由特定的纳滤膜组成，该种膜适用于高浓度金属离子与水分子的分离，可以进行反复浓缩分离，浓

缩至最后的浓缩液中总溶解固体（TDS） $\geq 25000\text{mg/L}$ ，浓缩液排放至 MVR 蒸发系统进行蒸发处理，使废水中盐分以晶体的形式析出。

④综合废水

综合废水来自于脱脂、车间零部件清洗、电泳生产线、氧化生产线等水洗工序，采用的工艺为破乳/化学混凝+固液分离+生化处理技术+高级氧化。为维持生化处理池中微生物的生存和确保装置正常运行，引入少部分生活污水进入综合污水处理站与其他综合废水一并处理。

首先通过加入破乳剂使乳化态的油类发生破乳反应，加入混凝剂后形成絮体保证后续沉淀效果，再通过“厌氧+好氧”的生化处理过程使各项指标达到接管标准，在水质波动较大时，最后通过预留的 Fenton 高级氧化，将大部分有机物氧化为无机态，进一步降低废水 COD 值保障出水水质达标，最后废水达标排放。

3、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1)废气

轴瓦公司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机加工废气及电镀过程中产生的硫酸雾废气。

对于机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气，采用工业吸尘器对机加工废气进行收集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粉尘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9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此外机加工废气下风向地面浓度贡献值均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对于电镀过程产生的硫酸雾废气，工程拟采用酸雾吸收塔对硫酸雾废气进行治理，经过净化后的废气通过排气筒排入大气。硫酸雾排放浓度可以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此外，根据预测结果，硫酸雾下风向地面浓度贡献值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对于无组织排放废气，工程设计采用屋顶引风机将废气引至屋顶天窗排放，同时在车间内安装通风扇，对车间内空气强制通风换气，能够有效减轻对环境的影响。

(2)废水

轴瓦公司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主要包预处理废水、镀锡废水、镀镍废水、三元电镀废水、镀钢废水、去离子水制备废水、酸雾处理废水。其中，预处理废水经预处理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通过厂区总排口外排；镀锡废水、三元电镀废水、镀钢废水经处理后清水回用，浓

水进入蒸发系统进行蒸发；镀镍废水经处理后清水回用，浓水进行化学沉淀后进行进一步处理；去离子水制备废水主要含盐分可直接通过总排口外排；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总排口外排。项目总排口废水中各污染因子均能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3) 固废

轴瓦公司固废主要为机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碎屑、不合格件、废液压油，吸尘器收集的金属粉末，碱液循环池产生的沉渣，电镀生产线循环过滤泵产生的废滤纸，预处理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一般污泥，电镀废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含重金属污泥和蒸发残渣，废活性炭、废滤芯滤膜等。

其中，机加工产生的金属碎屑、不合格件、金属粉末等定期外售予回收厂家综合利用；碱液循环池产生的沉渣作为建筑材料综合利用；预处理废水处理系统和生活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不含重金属的一般污泥定期运往孟州市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

废液压油，废滤纸、滤芯、滤膜，废活性炭及含重金属的污泥和蒸发残渣等均属于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滤纸、滤芯、滤膜，废活性炭等采用专用密闭容器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含重金属的污泥在重金属污泥贮存池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4) 噪声

轴瓦公司噪声源主要为压力机、倒角机、洗冲定位机、拉床、精镗机、冲孔划孔机等机加工设备以及风机、空压机组、水泵等，噪声源强为 70-95dB(A)，均为室内布置，经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用设置减振基垫、消声、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加强厂区绿化，形成绿色隔离带屏蔽噪声的传播，厂界排放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为了进一步提高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防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污染危害和影响，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各级环境部门有关应急工作要求，公司委托第三方编制完成了《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在此基础上编制了《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孟州分局及相关网站进行备案，同时按要求，配备了相应的应急资源，每年定期组织人员进行应急演练。2023 年 3 月，重新修订环境应急预案，并向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孟州分局备案。备案编号：410883-2023-007-L。

2、为了进一步提高南京飞燕预防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污染危害和影响，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各级环境部门有关应急工作要求，公司委托第三方编制完成了《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南京市溧水区环境保护局进行备案，同时按要求，配备了相应的应急资源，每年定期组织人员进行应急演练。同时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要求，2018年开展了应急预案修订工作，2018年7月与南京国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9月份按要求完成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及环境风险应急物资调查报告。11月7日通过专家评审，11月12日在区环保局进行应急预案备案，并按要求在网上传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相关材料，进行网上备案，2020年12月17日按要求进行演练。2022年1月12日，重新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向溧水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3201242022009M。2022年7月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对企业开展了环境应急预案审查工作，其中包含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检查、危险废物等安全隐患检查工作，表明《预案》存在不足，同时结合《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管理台账》要求，2022年9月重新开展了环境风险评估，并重新修订应急预案。2023年2月3日通过专家评审，2月28日在区环保局进行预案备案。备案编号：3201242023014M。

3、目前，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与第三方咨询公司沟通编制中。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中原内配股份有限公司按排污许可证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按方案要求对废水、废气、噪声开展检测工作，自行监测方案及检测结果均按环保管理要求进行信息公开。检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在2022年4月完成排污证重新申请取证同时，对照最新标准，重新编制了新的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按新监测方案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等监测。

2、南京飞燕按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按方案要求对废水、废气、噪声开展检测工作，自行监测方案及检测结果均按环保管理要求进行信息公开。检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在2022年5月完成排污证重新申请取证同时，对照最新标准，重新编制了新的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按新监测方案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等监测。2022年7月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被纳入南京市土壤污染重点管理监管单位，并同时委托第三方按要求开展了土壤与地下水隐患排查工作和检测工作，隐患排查整改台账及检测结果均按环保局要求进行备案，检测结果均符合土壤与地下水相关标准要求。

3、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按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按方案要求对废水、废气、噪声开展检测工作，自行监测方案及检测结果均按环保管理要求进行信息公开。检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在 2022 年 6 月 28 日完成排污证重新申请取证同时，对照最新标准，重新编制了新的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按新监测方案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等监测。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1、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2014 年，投入 360 余万元建设每小时 35 吨处理能力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污水 COD、氨氮等主要污染物达到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要求；2014 年至今，投资 1500 余万元在各铸造专业厂安装布袋式除尘器；2017 年至今，投资 300 余万元对缸套厂干式加工设备、磨刀区、砂轮房等环节改进环保除尘装置；2018 年至今，投资 300 余万元对铸造熔炼烟尘、浇注烟尘进行二次收集，减少无组织排放，改善作业环境。公司每季度缴纳环境保护税，2022 年全年共计缴纳税款 53,159.54 元。

2、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投入 1100 余万元建设处理能力分别为磷化废水 50t/d，含铬废水 120t/d，综合废水 160t/d 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污水 COD、氨氮等主要污染物达到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2019 年至今，投资 600 余万元在各车间装置废气治理设施，分别为铸造车间 7 套除尘器，5 根排气筒；镀铬车间 4 条镀铬生产线，4 套铬酸雾回收塔，分 2 根排气筒排放，1 条闪镀线配套 1 套铬酸雾回收塔，单独配套 1 根排气筒；二硫化钼工序配套 1 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器，配套 1 根排气筒；退铬工序配套 1 套铬酸雾回收塔，1 根排气筒；喷钼工序废气经脉冲反吹滤芯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排气筒排放；磨削热处理工序采用天然气进行燃烧，尾气通过 1 根排气筒排放；气体氮化工序 1 套催化燃烧装置，1 根排气筒；磷化工序采用磷酸雾吸收塔装置，配套 1 根排气筒。机加工厂房每台机床设单机吸尘器处理，废气收集处理约 95%，保护减少无组织排放，改善作业环境。公司每季度缴纳环境保护税，2022 年全年共计缴纳税款 15,899.20 元。

3、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2019 年，按环评要求，累计用于环境治理和保护的金额为 295 万元，其中：投资 145 万元安装废水表面处理设施（预处理废水处理设施、镀锡废水处理设施、三元废水处理设施、废水蒸发器），实现表面处理废水零排放；投资 15 万元安装生活污水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的污水 COD、氨氮等主要污染物达到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要求；按省环保厅要求投入 30 万元安装废水排放在线监测设备，投资 38 万元安装布袋式除尘器及酸雾吸收塔用于治理废气及减少无组织排放；2018 年投资 24 万元建造危废仓库及重金属污泥暂存池；投资 1 万元建造一般固废仓库；投资 3 万元建造一般污泥暂存池；投资 5 万元用于室内布置、

设置减震基础等减少车间噪音；2019 年投资 25 万元用于预防环境风险，建造 30m³ 事故废水收集池、储存区围堰等设施，配备备用收集容器、灭火器、防护器具等安全装置；投资 9 万元用于厂区周边绿化。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1、中原内配于 2004 年 2 月 23 日首次通过 SGS 认证，公司 ISO14001:199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06 年 7 月通过 SGS 认证公司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的换版审核；2018 年 4 月通过 SGS 认证公司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的换版审核。2021 年 4 月通过 SGS 认证公司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的换证审核；当前证书有效期至 2024 年 7 月；

中原内配于 2009 年 3 月通过第一轮清洁生产审核，2014 年 11 月通过第二轮清洁生产验收，2020 年 6 月通过新一轮清洁生产验收，并确定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2、南京飞燕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取得了环境管理体系 GB/T24001-2004 idt ISO 14001:2004 体系认证证书；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又取得了环境管理体系 GB/T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体系认证证书；2019 年 3 月 12 日又取得了环境管理体系 GB/T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体系认证证书；2020 年开展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监督审核，2021 年 2 月 26 日又获取得环境管理体系监督审核证书。2022 年 3 月通过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换证审核。

南京飞燕于 2020 年 3 月启动新一轮清洁生产审核，2021 年 1 月顺利通过溧水区生态环境局的验收，并确定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南京飞燕于 2020 年 9 月创建环境安全达标建设，2020 年 12 月顺利通过专家的验收。

3、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河南省清洁生产审核实施细则》和《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公布 2022 年度河南省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豫环办{2022}13 号)、焦孟环{2022}6 号的要求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顺利通过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局和孟州市分局及相关行业专家的验收，并确定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尊崇企业社会责任，将企业社会责任作为公司发展壮大的基本价值理念。在不断追求企业发展的同时，兼顾回报社会，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强化企业对社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将履行社会责任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和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使其与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和企业文化相融合，努力实现企业发展与员工成长、生态环保、社会和谐协调统一。

1、公司的规范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互制约、运作有效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明确决策、执行和监督各方的职责与权限，形成有效的职责分工，以此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能依法行使表决权。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和要求，依法、合规、持续、规范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保障投资者权益。

3、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坚持和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互动关系，增强公司的信誉，提升投资者的信心。2022 年度，多次接待媒体和机构投资者来访；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投资者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日常沟通，百分百回答投资者提问；接待各类投资者来电百余次，有效拓宽了投资者与公司沟通的渠道。

4、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国家有关劳动用工和职工权益保护的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用工、社会保障、劳动安全卫生等方面的规定及

标准，关心关爱员工，积极改善工作环境，加强劳动保护，注重人才培养，重视人文关怀，实施人性化管理。

5、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共创、共赢的合作理念，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选择合作供应商，注重保护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并对供应商的行为进行监督，逐步淘汰劣质供应商，加强与优质供应商的合作伙伴关系。

6、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持续推进客户服务体系建设，着力提升产品质量和客户服务水平，树立全心全意服务客户的观念，确保客户服务各环节做到标准化、精细化、流程化、制度化。

7、生态环境保护方面

公司恪守道德规范，在生态环境保护、能源消耗、安全生产等方面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多年来致力于保护和改善自然环境，坚持以人为本、节约能源、安全生产。

8、保障员工权益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通过为员工提供职业生涯规划，组织各类企业培训，以提升员工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公司除了为职工办理了各类社会保险外还通过“每个员工每月捐出一元钱”活动和工会等帮助困难职工，创建和谐工作氛围。

9、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注重社会价值的创造，自觉把履行社会责任的重点放在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上，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并多次捐款，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回馈社会。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社会扶贫是公司长期致力的一份回报社会的公益事业。公司坚持以资金和技术助力困难弱小企业发展。以自身产业发展，积极辅助产业扶持乡村经济发展，先后支持成立并带动了孟州市 40 余家村镇企业的快速发展，不仅为它们提供订单支持，而且提供相应的技术、管理和资金支持，实现了企业与社会的和谐发展，并获得河南省“千企帮千村”、“村企共建扶贫工程”优秀企业奖。

1、设立互助基金救助困难职工：公司互助基金章程是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截至 2022 年底，公司共发放救助资金 148.82 万元，助困员工 460 名；2001 年至今，基层单位在救助危难职工和贫困家庭中捐款踊跃，在单位领导带头和倡议下，共为困难家庭和困难职工捐款十余次，捐款金额 13 万余元。

2、资助员工子女上学：公司资助员工子女上学办法建立于 2007 年，随着企业的发展，践行董事长“与员工共享发展成果”这一理念逐渐成熟。为此，从 2007 年开始，公司出台对公司内部子女上学进行奖励和资助政策。从 2007 年该政策实施至今，得到资助的学生 465 名，奖励金额共计 109 万元；其中，2022 年资助职工子女上大学，共为 40 名考入本科院校的职工子女发放助学金 11.4 万元。

3、社会扶贫情况：公司积极响应孟州市百企帮百村号召，以精准扶贫为导向，通过结对帮扶，助力贫困村加快脱贫进程，先后对源沟村投入扶贫资金 4 万余元，对贫困户修缮住房，改善环境；为了满足源沟村群众精神生活需求，公司投资 101 万元为源沟村建设文化大舞台、活动广场，为村民的休闲娱乐活动搭建平台；同时，又出资 3 万元帮助该村贫困户修缮房屋，改善人居环境；为了帮助村民解决农产品销售难问题，公司发动全体党员干部职工，“以购代扶”购买源沟村、上寨村农副产品和新鲜水果。另外，公司内部通过“我献爱心、帮贫解困”慈善募捐活动，助力孟州市脱贫攻坚事业。

4、慈善捐款：2015 年至 2022 年底，公司慈善扶贫捐款合计 295 万余元；2010 年-2022 年，公司通过“爱心一日捐”、“99 公益日”等活动，募捐金额达到 315 万余元，其中 2022 年度募捐金额 59 万元，创历史新高。

未来，快速发展的中原内配将始终牢记“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主动肩负社会各项公益、慈善、赈灾、兴教助学、增加就业、扶贫济困等社会责任，编制了“四位一体”公益事业规划，践行“四个坚持”：坚持扶贫助困、坚持以资金和技术助力困难弱小企业发展、坚持困难职工帮扶和职工救助、坚持教育扶贫和慈善救助。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薛德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更好的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薛德龙先生承诺： ①本人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中原内配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②当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与中原内配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中原内配的业务竞争。③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中原内配相同、类似	2010年07月16日	永久	报告期内，有效履行其承诺。

			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支持。			
	公司	分红承诺	其他承诺（股东回报规划）：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未来三年（2021年至2023年）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2021年04月28日	2021年至2023年度	报告期内，有效履行其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执行解释 15 号的规定，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本公司对在首次施行解释 15 号（2022 年 1 月 1 日）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解释 15 号，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解释 15 号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解释 15 号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1)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所得税影响且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已进行追溯。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本公司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的交易，涉及所得税影响已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2)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解释 16 号规定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交易，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解释 16 号的规定，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 16 号施行日（2022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无新增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会计估计变更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公司为更加客观反映个别报表的财务状况，简化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核算流程，公司拟变更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测试后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金额无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9 户，较上期相比，增加 4 户，减少 1 户，具体变动信息如下：

1、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与上海重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7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90%，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2、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与孟州市明道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州市明道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 2022 年 7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70%，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3、南通海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本公司与南通海润城市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舟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8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10,655.1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0.90%，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4、中惠教育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与河南靛青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0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1%，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5、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中原内配（郑州）实业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激光公司、郑州实业公司与自然人甄文忠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签订《增资协议》，自然人甄文忠拟以现金 20.41 万元认缴郑州实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0.41 万元，激光公司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激光公司持有郑州实业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51% 下降至 48.9998%，郑州实业公司不再为激光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郑州实业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2 年 11 月郑州实业公司更名为中原内配(孟州市)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于建松、杜武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于建松先生连续服务年限为 3 年、杜武明先生连续服务年限为 5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	参股公司	采购商品	气缸套	关联方采购和销售按市	市场价格	509.14	0.36%	500	是	银行转账	无	2022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									2022-014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气缸套、刀具、砂条及技术服务费等	同上	市场价格	4,709.34	2.05%	5,500	否	银行转账	无	2022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14
合计				--	--	5,218.48	--	6,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2年4月28日公司披露《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预计向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采购气缸套不超过500万元，出售商品不超过5,5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原吉凯恩采购商品占预计金额的比例为101.83%，向其销售商品占预计金额的比例为85.62%。由于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故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孟州市明道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州市明道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	两家合伙企业为公司核心员工持股平台，包括公司部分董监高。	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有限公司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池零配件生产和销售等。	人民币1亿元整	2,948.74	2,802.32	-604.92

限合伙)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空压机厂房和燃料电池系统厂房内部工艺布局设计完成，正在进行详细设计；1 条空压机总成装配线和 1 条空气轴承产线正在安装过程中。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1 日	60,000	2022 年 01 月 11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1 日	60,000	2022 年 02 月 22 日	7,99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1 日	22,000	2021 年 09 月 06 日	2,402.18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1 日	22,000	2022 年 03 月 22 日	1,441.72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1 日	22,000	2022 年 07 月 04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公司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超	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否	否

司							出持股比例担保，公司要求其他股东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1 日	22,000	2022 年 09 月 20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1 日	3,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1 日	2,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05 月 21 日	3,000	2022 年 01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公司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超出持股比例担保，公司要求其他股东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9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7,833.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9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17,331.88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9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7,833.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9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7,331.8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6,731.8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6,731.88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6,104	23,904	0	0
合计		26,104	23,904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5,986,096.00	19.23%				- 2,128,312.00	- 2,128,312.00	113,857,784.00	19.3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15,986,096.00	19.23%				- 2,128,312.00	- 2,128,312.00	113,857,784.00	19.3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5,986,096.00	19.23%				- 2,128,312.00	- 2,128,312.00	113,857,784.00	19.3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87,158,009.00	80.77%				- 12,606,147.00	- 12,606,147.00	474,551,862.00	80.65%
1、人民币普通股	487,158,009.00	80.77%				- 12,606,147.00	- 12,606,147.00	474,551,862.00	80.6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603,144,105.00	100.00%				- 14,734,459.00	- 14,734,459.00	588,409,646.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原董事刘东平、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向宁因个人原因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7 日、2021 年 4 月 30 日离职，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董监高离职后半年内所持公司股份全部锁定，同时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按照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5% 锁定。刘东平和刘向宁分别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已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届满，并于 2022 年 11 月 20 日届满后满六个月，故两人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解锁，由有限售条件的高管锁定股份转变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19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 A 股社会公众股份。

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4 日首次实施股份回购至 2020 年 1 月 24 日股份回购届满期间，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4,734,459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4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鉴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存续时间即将期满，且公司暂无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计划，公司提前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14,734,459 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14,734,459 股股份，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03,144,105 股减少至 588,409,646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宜已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办理完成。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在公司净利润和净资产一定的情况下，回购股份注销将提高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有利于推动公司价值回归。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薛德龙	78,894,543.00			78,894,543.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张冬梅	19,744,246.00			19,744,246.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薛建军	5,138,906.00			5,138,906.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党增军	4,789,875.00			4,789,875.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王中营	2,365,125.00			2,365,125.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钱立永	1,165,050.00			1,165,050.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黄全富	1,045,500.00			1,045,500.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刘治军	463,289.00			463,289.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薛亚辉	247,500.00			247,500.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崔世菊	3,750.00			3,750.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刘东平	1,906,687.00		1,906,687.00	0.00	高管锁定股	2022 年 11 月 20 日
刘向宁	221,625.00		221,625.00	0.00	高管锁定股	2022 年 11 月 20 日
合计	115,986,096.00	0	2,128,312.00	113,857,784.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内的 14,734,459 股股份，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03,144,105 股减少至 588,409,646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4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9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薛德龙	境内自然人	16.19%	95,240,659	-9,952,065	78,894,543	16,346,116	质押	41,400,000.00	
张冬梅	境内自然人	3.62%	21,275,665	-5,049,997	19,744,246	1,531,419			
党增军	境内自然人	1.09%	6,386,500	0	4,789,875	1,596,625	质押	3,831,800.00	
薛建军	境内自然人	0.99%	5,851,875	-1,000,000	5,138,906	712,969	质押	1,000,000.00	
王中营	境内自然人	0.54%	3,153,500	0	2,365,125	788,375			
夏重阳	境内自然人	0.49%	2,910,000	2,910,000	0	2,910,000			
杨学民	境内自然人	0.46%	2,688,000	0	0	2,688,000			
崔联委	境内自然人	0.42%	2,471,000	-244,000	0	2,471,000			
山建辉	境内自然人	0.42%	2,442,273	1,616,373	0	2,442,273			
刘东平	境内自然人	0.41%	2,421,500	-120,750	0	2,421,5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1) 公司控股股东薛德龙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2) 公司前							

致行动的说明	10 名股东中未知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薛德龙	16,346,116	人民币普通股	16,346,116
夏重阳	2,9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10,000
杨学民	2,6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8,000
崔联委	2,4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1,000
山建辉	2,442,273	人民币普通股	2,442,273
刘东平	2,421,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1,500
许九周	2,28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0,600
冯小鸣	1,7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6,000
马共青	1,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
党增军	1,596,625	人民币普通股	1,596,62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薛德龙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薛德龙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 年 2 月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河南师范大学商学院兼职教授。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国企业发展研究会研究员、中国优秀民	

	营企业家、中国机械工业优秀企业家。1968 年参加工作，先后担任内配总厂厂办副主任、主任、副厂长、厂长，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薛德龙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理研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ZYNP Group (U.S.A) Inc. 唯一董事、河南孟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孟州市明道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孟州市明道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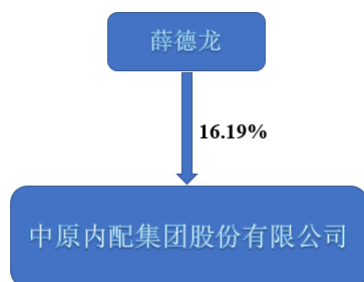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薛德龙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薛德龙先生：男，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 年 2 月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河南师范大学商学院兼职教授。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国企业改革发展研究会研究员、中国优秀民营企业家、中国机械工业优秀企业家。1968 年参加工作，先后担任内配总厂厂办副主任、主任、副厂长、厂长，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薛德龙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理研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ZYNP Group (U.S.A) Inc. 唯一董事、河南孟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孟州市明道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孟州市明道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3] 00181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于建松、杜武明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1816 号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内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原内配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原内配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商誉减值；

2、营业收入。

(一) 商誉减值项

1、事项描述

如附注五、注释 17. 商誉所述，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原内配公司商誉的期末原值为 60,049.42 万元，减值准备 2,380.62 万元，净值 57,668.8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1.24%。

管理层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方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

由于涉及金额较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并测试了中原内配公司对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致性；

(4) 了解中原内配公司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并与公司管理层和外部估值专家讨论，评价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运营计划、管理层使用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其他假设等相符；

(5) 通过比照相关资产组的历史表现以及经营发展计划，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水平和所采用折现率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合理性、完整性和相关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7) 评估管理层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商誉及减值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中原内配公司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作出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二）营业收入

1、事项描述

2022 年度中原内配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由于收入是中原内配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测试有关收入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
- （3）获取中原内配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主要包括发货、付款与结算、换货与退货政策等；
- （4）检查中原内配公司与客户的购货订单、发货单据、运输单据、收货确认单、记账凭证、回款单据等资料；
- （5）向重要客户实施独立函证程序，函证应收账款及当期销售额；
-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中原内配公司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四、其他信息

中原内配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原内配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中原内配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原内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原内配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原内配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原内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原内配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原内配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项目合伙人） 于建松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杜武明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6,850,341.39	324,097,614.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101,118.42	15,625,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146,120.22	21,212,110.83
应收账款	505,947,717.24	506,204,034.93
应收款项融资	192,915,980.32	319,894,807.40
预付款项	13,115,112.70	14,901,734.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204,007.77	6,672,140.70
其中：应收利息	11,301.37	11,301.3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8,951,803.16	650,881,909.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555,062.95	65,985,741.88
流动资产合计	2,040,787,264.17	1,925,475,093.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5,390,145.78	349,297,834.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631,564.92	248,206,656.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6,086,919.34	34,356,570.12
固定资产	1,659,106,866.32	1,587,924,799.98
在建工程	73,090,537.87	261,822,075.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81,541.66	5,377,411.62
无形资产	117,455,621.94	119,467,467.50
开发支出		
商誉	576,687,951.56	532,666,510.44
长期待摊费用	13,754,652.12	13,036,52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52,198.06	56,818,484.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28,368.24	13,515,572.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2,066,367.81	3,222,489,906.18
资产总计	5,132,853,631.98	5,147,964,999.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9,400,000.00	4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6,750,892.89	154,284,928.21
应付账款	326,888,116.46	445,901,913.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571,265.56	17,860,200.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307,826.89	52,349,394.63
应交税费	30,799,207.16	22,008,901.90
其他应付款	29,319,266.19	33,648,422.38
其中：应付利息	736,966.79	855,147.14
应付股利	60,291.20	3,460,291.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3,447,373.27	165,482,060.44
其他流动负债	2,604,859.39	1,244,920.02
流动负债合计	1,253,088,807.81	1,332,780,741.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9,642,078.12	459,362,160.7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28,558.06	2,134,421.75
长期应付款	20,284,725.56	26,547,53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1,877,671.88	219,512,677.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44,926.44	12,827,653.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6,477,960.06	720,384,443.69
负债合计	1,799,566,767.87	2,053,165,185.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8,409,646.00	603,144,1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1,566,713.33	635,899,960.10
减：库存股		100,142,552.13
其他综合收益	14,689,804.02	-32,667,529.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5,878,792.35	191,089,761.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10,190,482.66	1,596,933,168.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0,735,438.36	2,894,256,913.57
少数股东权益	242,551,425.75	200,542,900.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3,286,864.11	3,094,799,814.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32,853,631.98	5,147,964,999.38

法定代表人：薛德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864,748.95	157,017,440.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161,081.9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69,000.00	11,146,474.53
应收账款	233,672,725.58	289,740,629.35
应收款项融资	120,581,004.11	215,512,176.69
预付款项	20,072,733.81	111,118,662.21
其他应收款	231,737,762.54	239,254,215.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750,000.00
存货	349,573,223.81	372,335,041.7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56,209.91	7,508,422.95
流动资产合计	1,354,288,490.68	1,403,633,063.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66,881,269.84	1,335,181,619.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631,564.92	248,206,656.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7,310,124.52	608,750,663.03
在建工程	46,002,149.40	43,834,878.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49,864.97	2,761,601.99
无形资产	60,657,294.13	61,899,861.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53,010.44	31,300,370.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03,230.16	9,989,717.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01,988,508.38	2,341,925,369.06
资产总计	3,656,276,999.06	3,745,558,432.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3,923,658.36	97,681,790.52
应付账款	163,055,172.14	211,057,572.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874,997.95	9,526,467.27
应付职工薪酬	30,055,894.59	27,204,742.59
应交税费	6,634,308.34	4,335,734.52
其他应付款	12,687,104.12	17,499,898.12
其中：应付利息	447,638.89	563,181.1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1,302,359.79	108,955,711.08
其他流动负债	1,103,762.01	749,558.91
流动负债合计	713,637,257.30	677,011,475.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0,000,000.00	3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28,558.06	1,626,003.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178,373.47	71,200,116.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64,467.94	9,024,055.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371,399.47	411,850,175.43
负债合计	914,008,656.77	1,088,861,650.7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8,409,646.00	603,144,1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8,521,972.26	643,930,065.39
减：库存股		100,142,552.13
其他综合收益	-1,558,190.78	-1,558,190.7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5,878,792.35	191,089,761.87
未分配利润	1,391,016,122.46	1,320,233,592.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2,268,342.29	2,656,696,782.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56,276,999.06	3,745,558,432.89
------------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01,570,108.68	2,448,659,788.26
其中：营业收入	2,301,570,108.68	2,448,659,788.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61,212,641.37	2,283,970,341.22
其中：营业成本	1,725,928,647.82	1,797,951,078.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363,705.95	32,653,013.91
销售费用	67,186,823.51	73,907,184.82
管理费用	179,961,494.26	190,373,145.79
研发费用	127,346,704.13	136,864,535.89
财务费用	28,425,265.70	52,221,382.41
其中：利息费用	38,345,320.40	39,566,209.03
利息收入	1,112,732.81	986,882.32
加：其他收益	45,668,039.23	41,610,108.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927,439.82	48,420,95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757,713.48	21,810,299.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581.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95,911.39	-7,245,457.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77,535.83	-9,897,390.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243,366.82	212,369.25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183,447.37	237,790,029.34
加：营业外收入	1,019,027.24	1,078,325.47
减：营业外支出	5,148,263.66	1,061,028.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054,210.95	237,807,325.83
减：所得税费用	18,616,534.53	20,714,620.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437,676.42	217,092,705.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437,676.42	217,092,705.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179,889.18	211,148,354.80
2.少数股东损益	4,257,787.24	5,944,350.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357,333.85	-10,660,747.1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357,333.85	-10,660,747.1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357,333.85	-10,660,747.1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357,333.85	-10,660,747.1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8,795,010.27	206,431,958.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537,223.03	200,487,607.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57,787.24	5,944,350.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0.35

法定代表人：薛德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17,754,709.17	1,479,250,686.94
减：营业成本	1,051,499,373.39	1,211,462,852.70
税金及附加	18,740,364.08	19,114,062.61
销售费用	45,089,378.09	48,225,547.04
管理费用	82,902,626.49	78,674,444.07
研发费用	59,923,260.98	65,564,611.47
财务费用	10,309,926.45	32,306,842.46
其中：利息费用	18,660,457.74	21,960,598.89
利息收入	280,128.85	440,235.14
加：其他收益	18,116,006.90	16,743,931.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788,435.22	71,304,728.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014,250.57	21,810,299.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544.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08,551.60	-5,905,678.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53,699.72	-7,384,604.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209.36	144,051.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929,828.01	98,804,755.64
加：营业外收入	903,340.18	317,237.57
减：营业外支出	3,945,646.82	427,831.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887,521.37	98,694,162.20
减：所得税费用	4,182,416.62	1,612,847.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705,104.75	97,081,314.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705,104.75	97,081,314.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4,705,104.75	97,081,314.5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1,310,180.99	1,704,729,514.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664,077.66	13,729,964.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52,582.19	59,811,19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9,026,840.84	1,778,270,669.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2,949,505.04	780,951,121.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2,665,728.58	459,948,163.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415,227.48	115,543,805.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554,213.56	189,754,99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9,584,674.66	1,546,198,08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442,166.18	232,072,580.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6,318,808.00	474,02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78,765.07	27,150,65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92,487.60	1,234,446.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0,400.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290,060.67	509,980,500.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777,924.27	189,296,164.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8,456,900.00	418,5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620.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401,445.03	607,886,164.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111,384.36	-97,905,664.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162,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5,162,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8,900,000.00	1,185,143,9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294,616.66	105,106,443.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357,016.66	1,290,250,343.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5,717,417.84	1,248,879,89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171,432.07	103,546,445.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971,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615,182.42	133,497,992.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0,504,032.33	1,485,924,33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47,015.67	-195,673,986.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16,674.85	-5,745,026.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900,441.00	-67,252,096.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486,349.16	350,738,445.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386,790.16	283,486,349.1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1,774,610.71	1,096,492,526.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835,912.91	7,812,661.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066,916.63	33,905,657.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7,677,440.25	1,138,210,844.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9,225,805.80	624,640,198.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284,466.28	252,271,542.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25,905.48	37,177,483.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490,540.27	160,092,15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3,826,717.83	1,074,181,37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850,722.42	64,029,467.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4,543,808.00	3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523,647.64	32,284,429.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59,838.00	932,596.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91,036.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2,827,293.64	469,308,061.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36,050.30	14,243,631.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6,685,400.00	309,1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321,450.30	386,383,63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94,156.66	82,924,430.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76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0	76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8,000,000.00	750,254,54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616,964.61	81,095,703.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130,495,270.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616,964.61	961,845,519.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616,964.61	-198,845,519.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90,054.71	-5,559,765.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029,655.86	-57,451,386.5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337,565.57	196,788,952.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367,221.43	139,337,565.5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3,144,105.00				635,899,960.10	100,142,552.13	-32,667,529.83		191,089,761.87		1,596,933,168.56		2,894,256,913.57	200,542,900.67	3,094,799,814.24
加: 会计政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603, 144, 105. 00				635, 899, 960. 10	100, 142, 552. 13	- 32,6 67,5 29.8 3		191, 089, 761. 87		1,59 6,93 3,16 8.56		2,89 4,25 6,91 3.57	200, 542, 900. 67	3,09 4,79 9,81 4.24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 14,7 34,4 59.0 0				- 64,3 33,2 46.7 7	- 100, 142, 552. 13	47,3 57,3 33.8 5		14,7 89,0 30.4 8		113, 257, 314. 10		196, 478, 524. 79	42,0 08,5 25.0 8	238, 487, 049. 87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47,3 57,3 33.8 5				167, 179, 889. 18		214, 537, 223. 03	4,25 7,78 7.24	218, 795, 010. 27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 14,7 34,4 59.0 0				- 64,3 33,2 46.7 7	- 100, 142, 552. 13							21,0 74,8 46.3 6	37,7 50,7 37.8 4	58,8 25,5 84.2 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 14,7 34,4 59.0 0				- 64,3 33,2 46.7 7	- 100, 142, 552. 13							21,0 74,8 46.3 6	37,7 50,7 37.8 4	58,8 25,5 84.2 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470,510.48		-	71,311,475.08		-	58,840,964.60		-	58,840,964.6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70,510.48		-	12,470,510.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58,840,964.60		-	58,840,964.60		-	58,840,964.6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318,520.00		17,388,900.00		19,707,420.00		19,707,42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8,409,646.00				571,566,713.33		14,689,804.02		205,878,792.35		1,710,190.48		3,090,735.43	242,551,425.75	3,333,286,864.1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603,144,				630,376,	100,142,	-20,4		181,381,		1,454,33		2,748,64	199,145,	2,947,79	

期末余额	105.00				548.41	552.13	48,591.89		630.42		3,909.81		5,049.62	618.43	0,668.0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3,144,105.00				630,376,548.41	100,142,552.13	-20,448,591.89		181,381,630.42		1,454,333,909.81		2,748,645,049.62	199,145,618.43	2,947,790,668.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23,411.69		-12,218,937.94		9,708,131.45		142,599,258.75		145,611,863.95	1,397,282.24	147,009,146.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60,747.16				211,148,354.80		200,487,607.64	5,944,350.93	206,431,958.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															

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708,131.45		-68,549.05		-58,840.90		-9,371.00					-68,211.90
1. 提取盈余公积								9,708,131.45		-9,708,131.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8,840.90		-58,840.90		-9,371.00					-68,211.9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3,144,105.00				643,930,065.39	100,142,552.13	-1,558,190.78		191,089,761.87	1,320,233,592.79		2,656,696,78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3,144,105.00				643,930,065.39	100,142,552.13	-1,558,190.78		191,089,761.87	1,320,233,592.79		2,656,696,78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34,459.00				-85,408,093.13	-100,142,552.13			14,789,030.48	70,782,529.67		85,571,560.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705,104.75		124,705,104.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34,459.00				-85,408,093.13	-100,142,552.1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734,459.00				-85,408,093.13	-100,142,552.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470,510.48	-71,311,475.08		-58,840,964.6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70,510.48	-12,470,510.4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840,964.60		-58,840,964.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318,520.00	17,388,900.00		19,707,42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8,409,646.00				558,521,972.26		-1,558,190.78		205,878,792.35	1,391,016,122.46		2,742,268,342.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603,144,105.00				643,930,065.39	100,142,552.13			181,381,630.42	1,291,701,374.3		2,620,014,622.9

余额										0		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余额	603,144,105.00				643,930,065.39	100,142,552.13			181,381,630.42	1,291,701,374.30		2,620,014,622.98
三、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8,190.78	9,708,131.45	28,532,218.49			36,682,159.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7,081,314.54			97,081,314.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708,131.45	-68,549,096.05			-58,840,964.60
1. 提取盈余公积								9,708,131.45	-9,708,131.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840,964.60			-58,840,964.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1,558 ,190. 78					- 1,558 ,190. 78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3,144,105.00				643,930,065.39	100,142,552.13	- 1,558 ,190. 78		191,089,761.87	1,320,233,592.79		2,656,696,782.1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河南省中原内燃机配件总厂（以下简称“内配总厂”），于1990年经河南省深化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豫企改办[1990]第6号文批准，于1990年进行了工商登记，实行股份制经营。

1996年，经河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豫股批字[1996]119号文件批准，内配总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后更名为河南省中原内配华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河股份”），股本总额为1,215.9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915.9万股，占总股本的75.33%；内部职工股300万股，占总股本的24.67%。华河股份于1996年12月29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1,216万元。

2000 年，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2000]12 号文件批准，华河股份名称变更为河南省中原内配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6,101.05 万元，并于 2000 年 9 月 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增资扩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6,101.05 万股，其中：法人股 4,595.92 万股，占总股本的 75.33%；内部职工股 1,505.13 万股，占总股本的 24.67%。

2003 年，公司内部职工股 1,505.13 万股经协议转让给薛德龙等 38 位自然人；经焦作市人民政府焦政文[2002]158 号文件和河南省财政厅豫财企[2003]15 号文件批准，内配总厂将所持有的公司 4,595.92 万股的国有法人股转让给薛德龙等 38 位自然人。

2007 年，公司根据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增加注册资本 800 万元，由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杨帆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6,901.05 万元。上述变更于 2007 年 6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0 年 7 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省中原内配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734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35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251.05 万元。

2012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省中原内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986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特定的十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11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11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762.05 万元，于 2012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3 年，公司根据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总股本 11,762.05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23,524.09 万股，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公司根据 2014 年度股东会决议，更名为“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3,524.09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58,810.23 万股，于 2015 年 7 月 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7 年，公司根据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以每股 5.03 元的价格向公司 27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872 万股，授予后公司股本增至 60,682.2305 万股。

2018 年，公司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以每股 4.93 元的价格向公司 47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14 万股。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对激励对象及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原 47 调整为 46 人，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权益总数由 114 万股调整为 112 万股，授予后公司股本增至 60,794.2305 万股。

2018 年，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 4.93 元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32.70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0,794.2305 万股减少至 60,761.5305 万股。

2019 年，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 4.83 元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24.52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0,761.5305 万股减少至 60,737.0105 万股。

2020 年，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4.75 元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422.60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0,737.0105 万股减少至 60,314.4105 万股。

2022 年，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14,734,459 股股份，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宜已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办理完成。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03,144,105 股减少至 588,409,646 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0719183135K

公司注册地址：河南省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淮河大道 69 号

公司注册资本：58,840.9646 万元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生产制造行业，公司经营范围：气缸套、活塞及相关内燃机配件、设备的研发、制造、经销，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除外）；开展对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气缸套及套件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9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4 户，减少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气缸套、活塞、活塞环等内燃机配件的生产、加工和销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33“收入”的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3）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4）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

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 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 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极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

		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十）。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组合	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十) 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

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

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4.00	2.40、4.8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	4.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

22、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

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权。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10	合理估计
土地使用权	50	合同性权利
商标权	10	合同性权利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8、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0、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2)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3)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4)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1)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2)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4、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气缸套、活塞等相关内燃机配件的销售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国内销售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协议，按约定发货至配货仓库给主机厂客户，在主机厂实际领用取得领用单时确认收入；发货给其他客户的于对方确认收货时确认收入；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② 出口销售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协议，按订单生产，组织出口报关，取得出口单据；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不适用

35、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 12 个月内的房屋、车位及车辆租赁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 (二十三) 使用权资产、附注三 / (三十) 租赁负债。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回租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回租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解释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p>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p>		
---	--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执行解释 15 号的规定，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本公司对在首次施行解释 15 号（2022 年 1 月 1 日）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解释 15 号，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解释 15 号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解释 15 号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1)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所得税影响且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已进行追溯。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本公司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的交易，涉及所得税影响已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2)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解释 16 号规定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交易，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解释 16 号的规定，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 16 号施行日（2022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无新增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公司为更加客观反映个别报表的财务状况，简化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核算流程，公司拟变更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测试后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022 年 01 月 01 日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金额无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产品销售收入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本公司自营自产货物的出口，相应的增值税适用免抵退税管理办法。	1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 15% 计缴；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20%、15%、21%、6% 计缴。	25%、20%、15%、21%、6%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	20%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15%
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	15%
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
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15%
其他国内子公司	25%
美国子公司联邦税率	21%
美国子公司州税率	6%

2、税收优惠

本公司 2020 年 9 月 9 日取得 GR202041000224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0 年起至 2022 年止，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9 月 18 日取得 GR20213400015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1 年起至 2023 年止，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取得 GR20214100151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1 年起至 2023 年止，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取得 GR20213100111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1 年起至 2023 年止，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02 日取得 GR20203200676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0 年起至 2022 年止，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9 日取得 GR202041000173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0 年起至 2022 年止，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40.00	5,154.15
银行存款	409,334,510.78	291,152,591.75
其他货币资金	17,513,990.61	32,939,868.23
合计	426,850,341.39	324,097,614.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884,466.99	20,569,661.18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7,322.91	7,761,726.7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258,164.42	25,001,540.04
信用证保证金	1,188,063.90	7,847,998.19
合计	17,463,551.23	40,611,264.9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9,101,118.42	15,625,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239,101,118.42	15,625,000.00
其中：		
合计	239,101,118.42	15,625,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7,146,120.22	21,212,110.83
合计	17,146,120.22	21,212,110.83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860.91	0.01%	67,860.91	100.00%	0.00	5,051,568.48	0.93%	2,791,380.15	55.26%	2,260,188.3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0,693,998.07	99.99%	34,746,280.83	6.43%	505,947,717.24	540,383,404.89	99.07%	36,439,558.29	6.74%	503,943,846.60
其中：										
账龄组合	540,693,998.07	99.99%	34,746,280.83	6.43%	505,947,717.24	540,383,404.89	99.07%	36,439,558.29	6.74%	503,943,846.60
合计	540,761,858.98	100.00%	34,814,141.74	6.44%	505,947,717.24	545,434,973.37	100.00%	39,230,938.44	7.19%	506,204,034.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67,860.91	67,860.91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7,860.91	67,860.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1,192,078.37	26,058,304.44	5.00%
1—2 年	8,888,932.32	912,031.50	10.26%
2—3 年	3,183,903.15	1,256,753.63	39.47%
3—4 年	1,714,946.27	907,396.28	52.91%
4—5 年	929,294.22	826,951.24	88.99%
5 年以上	4,784,843.74	4,784,843.74	100.00%
合计	540,693,998.07	34,746,280.8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1,192,078.37
1 至 2 年	8,888,932.32
2 至 3 年	3,183,903.15
3 年以上	7,496,945.14
3 至 4 年	1,714,946.27
4 至 5 年	929,294.22
5 年以上	4,852,704.65
合计	540,761,858.9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1,380.15	179,358.43		2,902,877.67		67,860.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439,558.32	599,010.42		2,790,600.46	498,312.55	34,746,280.83
合计	39,230,938.47	778,368.85		5,693,478.13	498,312.55	34,814,141.74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693,478.1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一	货款	1,702,267.46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单位二	货款	509,582.56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单位三	货款	884,857.79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3,096,707.8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51,061,267.20	27.93%	7,553,164.01
合计	151,061,267.20	27.93%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2,915,980.32	319,894,807.40
合计	192,915,980.32	319,894,807.4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坏账准备情况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0,551,613.62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039,320.27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804,252.06	90.01%	13,289,843.07	89.19%
1 至 2 年	230,615.94	1.76%	1,243,237.52	8.34%
2 至 3 年	976,235.12	7.44%	179,290.13	1.20%
3 年以上	104,009.58	0.79%	189,363.45	1.27%
合计	13,115,112.70		14,901,734.17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5,979,185.96	45.59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1,301.37	11,301.37
其他应收款	7,192,706.40	6,660,839.33
合计	7,204,007.77	6,672,140.7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	11,301.37	11,301.37

合计	11,301.37	11,301.37
----	-----------	-----------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533,033.50	874,873.58
保证金及押金	3,676,294.65	2,776,350.59
往来款	12,043,497.14	10,750,680.44
代垫款项		594,068.00
其他	1,840,161.52	1,895,778.54
业绩补偿款	3,834,080.70	3,834,080.70
合计	21,927,067.51	20,725,831.8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8,660,766.08		5,404,226.44	14,064,992.52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117,542.54			1,117,542.54
本期核销	26,041.10		400,000.00	426,041.10
其他变动	-22,132.85			-22,132.85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730,134.67		5,004,226.44	14,734,361.1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77,127.25
1 至 2 年	1,859,987.78
2 至 3 年	759,859.69
3 年以上	10,925,866.35
3 至 4 年	3,862,367.13
4 至 5 年	41,973.00
5 年以上	7,021,526.22
合计	16,922,841.07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26,041.1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2,094,647.24	2-5 年以上	9.55%	1,959,984.40
单位 2	往来款	1,249,325.95	0-3 年	5.70%	278,556.60
单位 3	往来款	1,344,298.67	5 年以上	6.13%	1,344,298.67
单位 4	往来款	1,800,000.00	5 年以上	8.21%	1,800,000.00
单位 5	业绩补偿款	1,005,214.19	3-4 年	4.58%	502,607.10
合计		7,493,486.05		34.17%	5,885,446.77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416,733.74	2,681,478.42	117,735,255.32	102,066,402.96	2,582,045.83	99,484,357.13
在产品	19,429,190.43	1,176,884.82	18,252,305.61	34,907,493.82	596,867.10	34,310,626.72
库存商品	440,227,563.29	31,391,064.95	408,836,498.34	446,189,817.29	14,292,058.52	431,897,758.77
周转材料	6,209,088.36		6,209,088.36	6,511,121.16		6,511,121.16
委托加工物资	950,841.11		950,841.11	1,128,973.99		1,128,973.99
自制半成品	87,905,769.46	10,937,955.04	76,967,814.42	79,683,497.27	2,134,425.88	77,549,071.39
合计	675,139,186.39	46,187,383.23	628,951,803.16	670,487,306.49	19,605,397.33	650,881,909.1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82,045.83	177,542.57				2,681,478.42

在产品	596,867.10	580,017.72		78,109.98		1,176,884.82
库存商品	14,292,058.52	18,599,772.58	306,208.17	1,786,137.82	20,836.50	31,391,064.95
自制半成品	2,134,425.88	8,808,205.29		4,676.13		10,937,955.04
合计	19,605,397.33	28,165,538.16	306,208.17	1,868,923.93	20,836.50	46,187,383.23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202,952.43	57,881,865.87
预缴企业所得税	5,475,027.19	8,103,876.01
待摊管理费	877,083.33	
合计	9,555,062.95	65,985,741.88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280,184,333.30			33,726,686.09						313,911,019.39	
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6,705,143.27			819,998.30						17,525,141.57	
江苏灵动飞扬科技有限公司	52,408,358.24			1,467,566.18						53,875,924.42	
中原内配（孟州市）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56,537.09					334,597.49	78,060.40	
小计	349,297,834.81			35,757,713.48					334,597.49	385,390,145.78	
合计	349,297,834.81			35,757,713.48					334,597.49	385,390,145.78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孟州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公司	11,735,000.00	11,735,000.00
孟州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华元恒道（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深圳协和聚坤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河南省南水北调对口协作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241,392.00	14,000,000.00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105,600,000.00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871,656.35	62,871,656.35
天崩（江苏）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500,000.00
朝阳市朝柴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3,516.57	
合计	141,631,564.92	248,206,656.35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孟州中原活塞环有限公司			204,000.00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孟州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公司		9,790,000.00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河南省中原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1,558,190.78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孟州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公司		587,685.00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华元恒道（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深圳协和聚坤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0,556,988.33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河南省南水北调对口协作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34,000.00	834,000.00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23,185,200.00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天崩（江苏）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拟长期持有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拟长期持有	

朝阳市朝柴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拟长期持有	
-----------------------	--	--	--	--	-------	--

12、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029,989.19			39,029,989.19
2. 本期增加金额	3,322,117.98			3,322,117.9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51,250.11			251,250.11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原因增加	3,070,867.87			3,070,867.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2,352,107.17			42,352,107.1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73,419.07			4,673,419.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1,768.76			1,591,768.76
(1) 计提或摊销	1,180,757.04			1,180,757.04
(2) 其他原因增加	411,011.72			411,011.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265,187.83			6,265,187.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086,919.34			36,086,919.34
2. 期初账面价值	34,356,570.12			34,356,570.12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59,106,866.32	1,587,924,799.98
合计	1,659,106,866.32	1,587,924,799.9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56,410,131.65	1,902,850,563.89	17,852,023.06	35,406,346.23	74,774,352.68	2,987,293,417.51
2. 本期增加金额	22,850,166.16	258,767,706.53	4,402,438.47	2,152,339.58	8,030,269.02	296,202,919.76
(1) 购置	1,359,574.17	14,983,285.90	809,507.08	1,971,682.31	138,180.41	19,262,229.87
(2) 在建工程转入	14,107,522.54	242,540,159.69	3,481,957.39	130,873.85	7,716,044.11	267,976,557.5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7,383,069.45	1,244,260.94	110,974.00	49,783.42	176,044.50	8,964,132.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97,068.15	79,512,817.78	1,257,535.22	1,082,709.35	2,747,140.97	94,797,271.47
(1) 处置或报废	9,606,330.44	75,757,664.94	1,122,649.17	976,440.53	2,615,296.05	90,078,381.13
(2) 其他减少	590,737.71	3,755,152.84	134,886.05	106,268.82	131,844.92	4,718,890.34
4. 期末余额	969,063,229.66	2,082,105,452.64	20,996,926.31	36,475,976.46	80,057,480.73	3,188,699,065.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8,306,881.12	997,359,508.86	15,522,613.82	29,447,502.27	57,119,303.15	1,377,755,809.22

2. 本期增加金额	43,665,244.53	154,363,047.51	929,133.13	1,712,337.72	4,802,607.64	205,472,370.53
(1) 计提	42,714,019.75	153,460,668.58	818,159.13	1,662,693.13	4,641,729.17	203,297,269.76
(2) 其他增加	951,224.78	902,378.93	110,974.00	49,644.59	160,878.47	2,175,100.77
3. 本期减少金额	6,891,718.48	64,468,140.31	1,034,240.64	972,981.06	1,764,506.51	75,131,587.00
(1) 处置或报废	6,891,718.48	62,512,058.62	1,009,497.73	937,176.58	1,713,280.20	73,063,731.61
(2) 其他减少		1,956,081.69	24,742.91	35,804.48	51,226.31	2,067,855.39
4. 期末余额	315,080,407.17	1,087,254,416.06	15,417,506.31	30,186,858.93	60,157,404.28	1,508,096,592.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720,259.05	14,892,549.26				21,612,808.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1,997.67				1,011,997.67
(1) 计提		1,011,997.67				1,011,997.67
3. 本期减少金额		1,129,199.25				1,129,199.25
(1) 处置或报废		1,129,199.25				1,129,199.25
4. 期末余额	6,720,259.05	14,775,347.68				21,495,606.7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7,262,563.44	980,075,688.90	5,579,420.00	6,289,117.53	19,900,076.45	1,659,106,866.32
2. 期初账面价值	671,382,991.48	890,598,505.77	2,329,409.24	5,958,843.96	17,655,049.53	1,587,924,799.98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3,090,537.87	261,822,075.32
合计	73,090,537.87	261,822,075.3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建				241,480.27		241,480.27
房屋装修工程				2,745,896.05		2,745,896.05

待安装设备	70,583,930.92		70,583,930.92	134,945,914.00	1,745,449.58	133,200,464.42
年产 180 万只国 VI 发动机钢质活塞项目	1,263,716.82		1,263,716.82	125,634,234.58		125,634,234.58
明达氢能-南京研发中心	1,242,890.13		1,242,890.13			
合计	73,090,537.87		73,090,537.87	263,567,524.90	1,745,449.58	261,822,075.3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180 万只国 VI 发动机钢质活塞项目	657,090,000.00	125,634,234.58	5,273,271.88	129,643,789.64		1,263,716.82	81.81%	81.81%				其他
房屋装修工程	225,210,000.00	2,745,896.05	2,584,444.35	5,330,340.40			100.00%	100.00%				其他
厂房改造	11,860,000.00		11,862,475.16	11,862,475.16			100.00%	100.00%				其他
明达氢能-南京研发中心	7,147,300.00		1,242,890.13			1,242,890.13	17.39%	17.39%				其他
待安装设备		93,017,895.53	53,116,040.07	116,331,769.29	1,000,854.70	28,801,311.61						其他
合计	901,307,300.00	221,398,026.16	74,079,121.59	263,168,374.49	1,000,854.70	31,307,918.56						

1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17,113.64	2,835,602.97	68,409.81	8,321,126.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3,300.03	945,795.10		2,229,095.13
(1) 租赁	1,283,300.03	945,795.10		2,229,095.13

3. 本期减少金额	3,321,139.88			3,321,139.88
(1) 租赁到期	3,321,139.88			3,321,139.88
4. 期末余额	3,379,273.79	3,781,398.07	68,409.81	7,229,081.6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38,605.33	780,233.18	24,876.29	2,943,714.8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38,532.41	851,299.92	24,876.26	3,214,708.59
(1) 计提	2,338,532.41	851,299.92	24,876.26	3,214,708.59
3. 本期减少金额	2,710,883.38			2,710,883.38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2,710,883.38			2,710,883.38
4. 期末余额	1,766,254.36	1,631,533.10	49,752.55	3,447,540.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13,019.43	2,149,864.97	18,657.26	3,781,541.66
2. 期初账面价值	3,278,508.31	2,055,369.79	43,533.52	5,377,411.62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9,078,588.25	2,710,000.00		15,286,959.04	1,787,082.97	148,862,630.2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39,617.75		2,439,617.75
(1) 购置				2,377,947.44		2,377,947.4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61,670.31		61,670.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9,078,588.25	2,710,000.00		17,726,576.79	1,787,082.97	151,302,248.0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606,116.52	817,327.37		7,413,891.84	557,827.03	29,395,162.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9,523.93	278,218.25		1,968,503.11	205,218.02	4,451,463.31
(1) 计提	1,952,934.05	278,218.25		1,914,896.58	205,218.02	4,351,266.90
(2) 其他增加	46,589.88			53,606.53		100,196.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605,640.45	1,095,545.62		9,382,394.95	763,045.05	33,846,626.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6,472,947.80	1,614,454.38		8,344,181.84	1,024,037.92	117,455,621.94
2. 期初账面价值	108,472,471.73	1,892,672.63		7,873,067.20	1,229,255.94	119,467,467.50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42,863,519.13					42,863,519.13
Incode1 Holding LLC	498,389,445.44		46,034,403.19			544,423,848.63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13,206,791.34					13,206,791.34
合计	554,459,755.91		46,034,403.19			600,494,159.1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Incode1 Holding LLC	21,793,245.47		2,012,962.07			23,806,207.54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21,793,245.47		2,012,962.07			23,806,207.54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一) 商誉账面原值信息

注 1：公司 2014 年 11 月正式办理接收手续并购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当时以 63,000,000.00 元收购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70% 股权，购买日取得的经审计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5,136,480.87 元，确认商誉 42,863,519.13 元。期末由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誉是否存在减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报告结论按永续收益法测算不存在减值。

注 2：公司 2017 年 3 月正式办理接收手续并购 Incode1 Holding LLC，公司当时以 661,261,040.00 元购买 Incode1 Holding LLC 100% 股权，购买日取得的经审计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50,481,625.29 元，确认商誉 510,779,414.71 元（合 78,170,153.15 美元）。期末由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誉是否存在减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报告结论按永续收益法测算不存在减值。

注 3：公司 2020 年 6 月并购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当时以 9,540,000.00 元购买其他股东持有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4.22% 的股权，此次购买股权后公司持有南京飞燕的持股比例从 49.16% 增加至 53.38%，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132,240,400.00 元（49.16%），合并成本 141,780,400 元，收购标的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8,573,608.66 元，确认商誉 13,206,791.34 元。

注 4：商誉账面原值和减值准备的“本期增加--其他变动”均为汇率波动所致。

（二）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安徽公司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包括组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不含期初营运成本、溢余资产、有息负债）。

Incodel Holding LLC 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 Incodel Holding LLC 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包括组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不含期初营运成本、溢余资产、有息负债）。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范围包括组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不含期初营运成本、溢余资产、有息负债）。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含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项资产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减值。

商誉的测试情况如下：

项目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Incodel Holding LLC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商誉的账面余额	42,863,519.13	544,423,848.63	13,206,791.34
商誉的减值准备余额		23,806,207.54	
商誉的账面价值	42,863,519.13	520,617,641.09	13,206,791.34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18,370,079.63		11,534,293.97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61,233,598.76	520,617,641.09	24,741,085.31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92,535,914.25	12,605,345.57	444,106,973.31
包含总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	153,769,513.01	533,222,986.66	468,848,058.62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	260,000,000.00	557,000,000.00	471,000,000.00
商誉的减值损失			

（1）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假设被评估单位持续性经营，并在经营范围、销售模式和渠道、管理层等影响到生产和经营的关键方面与目前情况无重大变化；

②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不产生较大的变化，国家及公司所在的地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③假设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管理模式等在保持一贯性的基础上不断改进、不断完善，能随着经济的发展，进行适时调整和创新；

④假设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各种产品能适应市场需求，制定的目标和措施能按预定的时间和进度如期实现，并取得预期效益；

⑤假设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在预测期间内无重大变化等。

(2) 关键参数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027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 1]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4.23%
Incodel Holding LLC	2023年-2030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 2]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4.02%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027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 3]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1.60%

注 1：根据安徽公司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未来的发展规划及未来市场营销计划对预测期内收入进行预测，由历史年度数据可知其收入逐年增加且增长率较高，未来年度企业收入预期将保持增长态势，因此，安徽公司 2023 年至 2027 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7.91%、6.00%、3.00%、0.00%、0.00%。

注 2：根据 Incodel Holding LLC 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未来的发展规划及未来市场营销计划对预测期内收入进行预测，2023 年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恢复性上涨，长期来看仍处于下降趋势，因此，2023 年至 2030 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5.32%、-2.47%、-1.56%、-0.84%、-1.79%、-2.75%、-3.70%、-4.66%。

注 3：根据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未来的发展规划及未来市场营销计划对预测期内收入进行预测，由历史年度数据可知其收入逐年增加且增长率较高，未来年度企业收入预期将保持增长态势，因此，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27 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3.38%、7.05%、6.01%、2.98%、0.99%。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房屋装修费	13,036,523.15	3,003,392.74	2,285,263.77		13,754,652.12
合计	13,036,523.15	3,003,392.74	2,285,263.77		13,754,652.12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0,391,251.61	25,216,523.36	192,419,689.24	23,723,645.34
评估减值	1,647,866.20	247,179.93	2,569,341.51	30,695.75
递延收益	211,440,140.34	31,698,331.05	218,824,090.63	32,798,603.59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1,934,424.79	290,163.72	1,770,264.93	265,539.74
合计	385,413,682.94	57,452,198.06	415,583,386.31	56,818,484.4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966,916.07	2,995,037.41	25,357,318.55	3,803,597.76
固定资产折旧	69,505,381.98	10,425,807.29	60,160,372.60	9,024,055.89
公允价值变动	160,544.96	24,081.74		
合计	89,632,843.01	13,444,926.44	85,517,691.15	12,827,653.65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9,483,032.73		19,483,032.73	3,646,609.92		3,646,609.92
房屋装修未验收				603,751.21		603,751.21
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8,145,335.51		8,145,335.51	9,265,211.34		9,265,211.34
合计	27,628,368.24		27,628,368.24	13,515,572.47		13,515,572.47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138,000,000.00
信用借款	115,000,000.00	287,000,000.00
附追索权的应收票据贴现借款	100,000,000.00	15,000,000.00
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4,400,000.00	
合计	259,400,000.00	440,000,000.00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8,557,773.74	12,054,371.43
银行承兑汇票	83,193,119.15	117,230,556.78
信用证	1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26,750,892.89	154,284,928.2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54,226,308.39	351,839,930.22
应付工程设备款	72,661,808.07	94,061,983.09
合计	326,888,116.46	445,901,913.31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5,571,265.56	17,860,200.56
合计	25,571,265.56	17,860,200.56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132,358.11	450,635,299.33	444,721,565.12	58,046,092.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217,036.52	35,716,313.80	35,671,615.75	261,734.57

提存计划				
合计	52,349,394.63	486,351,613.13	480,393,180.87	58,307,826.8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564,747.20	394,258,316.38	388,992,333.25	53,830,730.33
2、职工福利费	24,023.61	23,389,724.07	22,172,045.19	1,241,702.49
3、社会保险费	2,308,635.72	20,558,043.97	22,154,632.42	712,047.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61,522.78	17,196,906.92	18,800,141.81	558,287.89
工伤保险费	45,300.53	2,922,670.84	2,916,024.40	51,946.97
生育保险费	101,812.41	385,741.21	385,741.21	101,812.41
补充医疗保险		52,725.00	52,725.00	
4、住房公积金	91,626.16	8,497,796.64	7,425,415.80	1,164,00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5,422.02	3,647,589.05	3,693,309.24	899,701.8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他短期薪酬	197,903.40	283,829.22	283,829.22	197,903.40
合计	52,132,358.11	450,635,299.33	444,721,565.12	58,046,092.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0,045.80	34,366,031.93	34,322,763.43	253,314.30
2、失业保险费	6,990.72	1,350,281.87	1,348,852.32	8,420.27
合计	217,036.52	35,716,313.80	35,671,615.75	261,734.57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103,791.56	3,937,506.18
企业所得税	10,009,006.39	9,093,806.06
个人所得税	242,100.24	334,094.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4,756.70	629,709.00
房产税	2,823,231.07	2,708,654.37
土地使用税	4,438,535.79	4,441,577.10
资源税	48,495.60	86,742.00
教育费附加	465,403.15	269,673.34
地方教育附加	312,880.14	179,782.23
印花税	288,354.01	301,878.58

水利建设基金	19,203.47	8,553.16
环境保护税	13,449.04	16,925.42
合计	30,799,207.16	22,008,901.90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736,966.79	855,147.14
应付股利	60,291.20	3,460,291.20
其他应付款	28,522,008.20	29,332,984.04
合计	29,319,266.19	33,648,422.3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88,518.89	443,401.8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8,447.90	411,745.26
合计	736,966.79	855,147.14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应付股利	60,291.20	3,460,291.20
合计	60,291.20	3,460,291.20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款	319,934.60	3,043,330.36
未付费用	6,764,155.73	2,571,816.95
保证金	2,764,344.00	2,671,835.62
抵押金	368,468.20	641,858.20
灵动飞扬股权转让款	6,250,000.00	6,250,000.00
分红款	6,200,200.51	6,204,144.51
其他	1,378,473.06	2,264,251.52
互利基金	4,476,432.10	5,685,746.88
合计	28,522,008.20	29,332,984.04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4,430,666.69	150,504,666.6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920,784.61	11,721,882.2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95,921.97	3,255,511.47
合计	393,447,373.27	165,482,060.44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暂估税费	2,604,859.39	1,244,920.02
合计	2,604,859.39	1,244,920.0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23,072,744.81	461,866,827.45
保证借款	96,000,000.00	
信用借款	155,000,000.00	148,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4,430,666.69	150,504,666.69
合计	299,642,078.12	459,362,160.76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214,975.23	3,721,221.09
1-2 年	645,327.48	1,508,808.08
2-3 年	318,584.09	451,327.44
3-4 年	212,389.39	92,920.36
4-5 年	128,961.09	
5 年以上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95,757.25	384,343.7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95,921.97	3,255,511.47
合计	1,228,558.06	2,134,421.75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578,222.92	8,824,110.94
专项应付款	16,706,502.64	17,723,419.06
合计	20,284,725.56	26,547,53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499,007.53	20,545,993.2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920,784.61	11,721,882.28
合计	3,578,222.92	8,824,110.94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职工安置费等	17,723,419.06		1,016,916.42	16,706,502.64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安置
合计	17,723,419.06		1,016,916.42	16,706,502.64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18,412,677.53	21,347,900.00	27,882,905.65	211,877,671.88	详见下表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100,000.00		1,100,000.00		详见下表
合计	219,512,677.53	21,347,900.00	28,982,905.65	211,877,671.8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投资补贴款	760,137.60			150,887.28			609,250.32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奖励	2,037,130.50	1,247,900.00		442,861.74			2,842,168.76	与资产相关
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580,175.17			100,899.96			479,275.21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发展补助	287,466.81			44,799.96			242,666.85	与资产相关
低碳节能	185,416.6			185,416.6				与资产相

喷涂气缸套研发及产业	7			7				关
2011 年河南省工业结构调整项目资金	11,500.00			11,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低摩擦节能环保气缸套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233,333.33			233,333.33				与资产相关
新型节能环保发动机气缸套项目	1,306,666.67			1,306,666.67				与资产相关
公租房项目政府补助	291,500.00			291,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工业企业发展资金项目	206,666.67			206,666.67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进口设备贴息资金	58,703.33			58,703.33				与资产相关
科技经费	6,912,416.67			1,886,000.00			5,026,416.67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度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立项项目	91,666.67			50,000.00			41,666.67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中央资金	766,666.67			400,000.00			366,666.67	与资产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土地返还）	14,288,612.00			338,192.00			13,950,42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产业集群培育提升工程款	500,000.00			2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河南省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253,750.00			87,000.00			166,75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中 中原内配工业结构调整项目 （1000 万只气缸套项目）省级贴息资金	411,000.00			137,000.00			274,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河南省产业集聚区科技研发服务平台奖励资金	158,333.33			50,000.00			108,333.33	与资产相关
进口贴息项目	457,500.00			122,000.00			335,500.00	与资产相关
享受优惠政策补助	1,061,416.67			271,000.00			790,416.67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专项资金	1,175,000.00			300,000.00			8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使用税返还	598,458.33			135,500.00			462,958.33	与资产相关
三期项目企业所得税补贴	705,345.00			143,460.00			561,885.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产业集聚区科研服务平台专项资金	245,833.33			50,000.00			195,833.33	与资产相关
节能活塞环绿色关键工艺系统集成项目	414,166.67	700,000.00		92,950.82			1,021,215.85	与资产相关
焦作市创新创业团队奖励金	650,000.00			100,000.00			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资金	3,260,865.15			1,304,349.15			1,956,516.00	与资产相关
内燃机低摩擦气缸套升级及智能化应用项目中央预算资金	24,005,132.55			3,131,104.25			20,874,028.3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发动机气缸套智能制造生产线技改）	6,102,166.65			779,000.00			5,323,166.65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6,048,000.00			50,400.00			5,997,6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新型学徒制补贴	1,100,000.00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外	3,962,005			495,250.6			3,466,754	与资产相

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64			8			.96	关
2019 年度全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政府补助	1,599,999.92			200,000.04			1,399,999.88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度国家级进口贴息项目补贴资金		500,000.00		37,500.03			462,499.97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13,300,000.00		986,817.52			12,313,182.48	与资产相关
节能环保轴瓦项目	1,025,000.00			300,000.00			725,000.00	与资产相关
数字化车间互联互通互操作标准研究与试验验证补助	500,200.00			146,400.00			353,800.00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外经贸转型升级资金	434,000.18			217,000.00			217,000.18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省级商务发展及 2017 年市级外贸发展进口先进设备专项资金	362,250.00			63,000.00			299,25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工业转型升级资金（低能耗智能化制备国 VI 活塞环绿色关键工艺系统集成项目）	3,266,666.54	5,600,000.00		746,666.69			8,119,999.85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南京市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	1,750,000.00			300,000.00			1,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国家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	1,600,000.02			200,000.00			1,400,000.02	与资产相关

目)								
2017 年溧水区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专项资（国家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	349,999.94			100,000.00			249,999.94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项目	91,000.04			13,000.00			78,000.04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南京市工业企业技术装备投入普惠性奖补项目	1,031,333.35			136,000.00			895,333.35	与资产相关
搬迁补助	115,143,234.64			9,861,386.36			105,281,848.28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市工业企业技术装备投入普惠奖励	767,250.00			93,000.00			674,250.00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稳定发展专项奖补	1,839,250.00			210,200.00			1,629,05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南京市工业企业技术装备投入普惠性奖补	355,983.33			40,300.00			315,683.33	与资产相关
设备补贴	10,269,477.49			1,075,192.50			9,194,284.99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3,144,105.00				- 14,734,459.00	- 14,734,459.00	588,409,646.00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022 年，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14,734,459 股股份，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宜已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办理完成。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03,144,105 股减少至 588,409,646 股。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9,253,587.15	21,074,846.36	85,408,093.13	554,920,340.38
其他资本公积	16,646,372.95			16,646,372.95
合计	635,899,960.10	21,074,846.36	85,408,093.13	571,566,713.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22 年 5 月，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购买少数股东 2.73% 股权增加资本溢价 20,334.10 元；

2) 2022 年 11 月，南通海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导致公司新增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21,054,512.26 元；

3) 公司库存股注销减少股本溢价 85,408,093.13 元。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拟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100,142,552.13		100,142,552.13	
合计	100,142,552.13		100,142,552.13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58,190.78							1,558,190.78
其他	-							-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1,558,190 .78							1,558,190 .78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31,109,33 9.05	47,357,33 3.85				47,357,33 3.85		16,247,99 4.80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 31,109,33 9.05	47,357,33 3.85				47,357,33 3.85		16,247,99 4.80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32,667,52 9.83	47,357,33 3.85				47,357,33 3.85		14,689,80 4.02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1,089,761.87	12,470,510.48		203,560,272.35
其他		2,318,520.00		2,318,520.00
合计	191,089,761.87	14,789,030.48		205,878,792.3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增加 12,470,510.48 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股权收益增加盈余公积 2,318,520.00 元。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96,933,168.56	1,454,333,909.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96,933,168.56	1,454,333,909.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7,179,889.18	211,148,354.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470,510.48	9,708,131.45
应付普通股股利	58,840,964.60	58,840,964.60
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处置收益	17,388,9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10,190,482.66	1,596,933,168.56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12,709,647.51	1,646,969,273.13	2,354,253,668.47	1,713,175,277.76
其他业务	88,860,461.17	78,959,374.69	94,406,119.79	84,775,800.64
合计	2,301,570,108.68	1,725,928,647.82	2,448,659,788.26	1,797,951,078.4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2,301,570,108.68			2,301,570,108.68
其中：				
气缸套	1,572,321,573.76			1,572,321,573.76
活塞	92,005,520.71			92,005,520.71
轴瓦	38,349,659.19			38,349,659.19
活塞环	283,332,313.72			283,332,313.72
电控执行器	116,282,656.40			116,282,656.40
其他	199,278,384.90			199,278,384.9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1,378,805,316.48			1,378,805,316.48
国外	922,764,792.20			922,764,792.2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301,570,108.68			2,301,570,108.68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85,009.57	6,349,587.29
教育费附加	2,662,788.66	2,774,965.73
资源税	329,794.60	386,314.20
房产税	10,288,252.14	10,210,237.94
土地使用税	9,885,455.17	9,714,884.02
车船使用税	28,320.48	30,986.76
印花税	952,468.35	1,087,997.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57,200.12	1,849,977.15

水利基金	95,011.98	82,638.11
环保税	79,404.88	165,425.05
合计	32,363,705.95	32,653,013.91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173,560.43	26,554,414.11
业务招待费	6,419,578.40	5,988,042.79
办公费	407,824.31	445,422.62
仓储费	4,388,946.10	5,117,155.99
装卸费	33,732.98	198,983.86
差旅费及经费	7,385,849.96	9,350,169.75
广告展览费	142,343.78	991,435.23
销售服务费	21,912,835.20	21,493,548.93
物料消耗	93,342.67	85,905.77
其他	1,228,809.68	3,682,105.77
合计	67,186,823.51	73,907,184.82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388,971.80	86,801,363.68
办公费	5,553,532.30	8,082,968.70
差旅费	3,134,672.66	4,724,505.31
业务招待费	2,987,199.83	4,449,451.78
财产保险费	3,581,552.10	2,548,589.54
折旧费	15,842,922.34	14,032,431.00
无形资产摊销	4,175,236.38	4,145,106.36
审计、咨询费	13,719,035.11	12,180,635.72
维修保养费	8,657,855.68	7,250,097.88
环境卫生费	2,088,254.82	4,759,226.24
物料消耗	1,855,957.60	3,950,818.89
管理服务费	408,546.28	194,411.37
技术服务费	11,074,536.50	28,963,210.77
其他	7,493,220.86	8,290,328.55
合计	179,961,494.26	190,373,145.79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	31,329,294.03	39,673,503.11
人工费用	66,240,465.91	70,464,738.85
折旧摊销费用	17,790,708.28	21,079,172.63
其他费用	11,986,235.91	5,647,121.30
合计	127,346,704.13	136,864,535.89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345,320.40	39,566,209.03
减：利息收入	1,112,732.81	986,882.32
汇兑损益	-9,716,062.97	10,324,348.89
银行手续费	813,084.57	861,589.08
其他	95,656.51	2,456,117.73
合计	28,425,265.70	52,221,382.41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5,510,234.52	41,520,920.86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7,804.71	89,187.39
合计	45,668,039.23	41,610,108.25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757,713.48	21,810,299.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834,000.00	20,556,988.33
合并事项形成投资收益	90,424.26	
其他	2,245,302.08	6,053,664.97
合计	38,927,439.82	48,420,952.75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60,581.41	
合计	60,581.41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895,911.39	-7,245,457.80
合计	-1,895,911.39	-7,245,457.80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165,538.16	-3,613,400.52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11,997.67	-5,688,605.02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95,384.61
合计	-29,177,535.83	-9,897,390.15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06,250.67	212,369.25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37,116.15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0,000.00	72,750.00	50,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693,012.25	641,102.00	693,012.25
其他	276,014.99	364,473.47	276,014.99
合计	1,019,027.24	1,078,325.47	1,019,02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上海市松江区国库收付中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污染车淘汰补贴	南京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750.00	与收益相关
春节解困金	南京市溧水区解困再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	否	否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得的补助					
污染防治资金	南京市溧水生态环境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92,000.00	279,970.00	292,000.00
罚款支出	190,600.00	70,150.00	190,600.00
滞纳金	201,614.63	1,609.69	201,614.63
其他	485,021.98	302,224.69	485,021.9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979,027.05	407,074.60	3,979,027.05
合计	5,148,263.66	1,061,028.98	5,148,263.66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632,975.38	22,758,502.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440.85	-2,043,882.68
合计	18,616,534.53	20,714,620.1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0,054,210.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508,131.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087,529.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0,473.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08,103.6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24,116.9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0,790,845.62
不征税收入的影响	-4,879,096.45

政策性搬迁补助汇算清缴的影响	-593,644.02
所得税费用	18,616,534.53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12,731.81	986,882.32
政府补助	39,078,830.07	49,517,557.60
代收款	1,617,195.32	2,535,091.02
保证金返还	3,703,802.00	3,608,880.29
个税手续费返还	132,326.97	89,187.39
其他	529,600.15	3,073,591.81
账户受限收入	24,878,095.87	
合计	71,052,582.19	59,811,190.4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及经费	20,687,380.26	25,942,375.15
办公费	7,541,613.75	6,435,211.44
修理费	8,285,561.94	6,263,421.60
运费	124,217,183.79	92,434,472.74
装卸费	33,732.98	198,983.86
仓储费	6,050,367.99	5,023,057.43
销售服务费	18,779,913.71	18,963,984.54
广告展览费	299,541.12	1,780,966.16
咨询费	10,277,157.11	5,650,152.95
环保卫生费	1,524,841.18	626,814.94
财产保险	3,549,121.26	1,916,060.49
技术开发费	9,043,450.27	12,729,894.08
代付款	791,800.00	338,903.83
手续费支出	932,277.19	861,589.08
捐赠支出	314,118.50	279,970.00
其他	2,636,058.51	874,923.47
支付保证金	3,461,594.00	1,690,603.28
支付管理费	1,128,500.00	
账户受限支出		7,743,612.59
合计	219,554,213.56	189,754,997.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合并事项增加现金		
收到投资保证金		7,570,400.19

合计		7,570,400.19
----	--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被动稀释丧失控制权间接支付投资活动现金	166,620.76	
合计	166,620.7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信用证、贸易款融资	14,161,491.67	62,000,000.00
收附追索权票据贴现款	127,133,124.99	43,106,443.48
合计	141,294,616.66	105,106,443.48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内保外贷服务费		1,757,058.75
售后回租租赁款	15,615,182.42	3,002,721.94
支付信用证、贸易款融资	40,000,000.00	128,738,211.72
合计	55,615,182.42	133,497,992.41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1,437,676.42	217,092,705.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073,447.22	17,142,847.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3,297,269.76	199,278,913.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14,708.59	4,353,854.64
无形资产摊销	4,351,266.90	2,707,639.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85,263.77	2,197,952.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366.82	-212,369.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3,979,027.05	407,074.60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581.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345,320.40	39,566,209.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927,439.82	-48,733,03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3,713.64	-1,884,80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7,272.79	-75,920.2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51,879.90	-128,927,766.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769,268.31	-120,765,557.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411,373.44	49,924,834.6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442,166.18	232,072,580.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9,386,790.16	283,486,349.1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83,486,349.16	350,738,445.8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900,441.00	-67,252,096.6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9,386,790.16	283,486,349.16
其中: 库存现金	1,840.00	5,154.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9,317,187.87	283,408,979.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7,762.29	72,215.8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386,790.16	283,486,349.1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463,551.23	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账户受限
应收票据	42,976,617.34	借款抵押
存货	34,823,000.00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12,789,460.07	借款抵押、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20,046,253.56	借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79,039,320.27	应收票据质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871,656.35	股权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30,903,947.91	借款抵押
合计	400,913,806.73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3,386,105.32	6.9646	93,228,869.11
欧元	3,348,300.40	7.4229	24,854,099.04
港币			
英镑	141,539.17	8.3941	1,188,093.95
日元	1,478,815.00	0.052358	77,427.80
卢布	2,453,998.83	0.094170	231,093.0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1,400,512.86	6.9646	149,046,011.86
欧元	1,697,956.70	7.4229	12,603,762.79
港币			
日元	543,700.00	0.052358	28,467.04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306,105.18	6.9646	9,096,500.14
欧元	1,334,584.83	7.4229	9,906,489.75
英镑	141,500.00	8.3941	1,187,765.15
日元	58,331,292.00	0.052358	3,054,109.79
卢布	6,264,097.80	0.09417	589,890.0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其中：美元	19,107,019.04	6.9646	133,072,744.8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境外经营实体包括中原内配集团（美国）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地在美国特拉华州，记账本位币为美国当地货币美元；中原内配集团（欧洲）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地为德国斯图加特，记账本位币为德国当地货币欧元、中原内配有限责任公司（俄罗斯子公司）主要经营地俄罗斯雅罗斯拉夫尔，记账本位币为俄罗斯当地货币卢布。

5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1,347,900.00	递延收益	28,982,905.65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6,527,328.87	其他收益	16,527,328.87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424,700.00	贷款贴息冲减财务费用	424,700.0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与 上海重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7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90%，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源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与孟州市明道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州市明道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 2022 年 7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70%，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南通海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本公司与 南通海润城市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舟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8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10,655.1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0.90%，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中惠教育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与 河南靛青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0 月共同设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1%，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激光公司”）及控股孙公司中原内配（郑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实业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激光公司、郑州实业公司与自然人甄文忠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签订《增资协议》，自然人甄文忠拟以现金 20.41 万元认缴郑州

实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0.41 万元，激光公司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郑州实业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完成注册资本的变更，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500 万增至 520.41 万元，自然人甄文忠于 2022 年 5 月实缴完成增资注册资本，激光公司持有郑州实业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51% 下降至 48.9998%，郑州实业公司不再为激光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郑州实业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2 年 11 月郑州实业公司更名为中原内配(孟州市)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	孟州市	孟州市	激光加工技术及产品的研制、开发、销售（按国家有关规定）；技术咨询及服务	100.00%		设立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孟州市	孟州市	发动机轴瓦、翻边瓦、止推片、衬套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支持，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	73.33%		设立
中原内配（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德国	德国	气缸套、活塞、活塞环、活塞销、轴瓦及其他相关汽车零部件的研发、销售、装配、物流、仓储及技术服务等；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相关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0%		设立
中原内配有限责任公司（俄罗斯子公司）	俄罗斯	俄罗斯	气缸套、活塞、活塞环、活塞销、轴瓦及其他相关汽	100.00%		设立

			车零部件、设备的销售、研发、装配、物流、仓储及技术服务等，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相关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乘用车铸入式气缸套生产、销售；内燃机零部件、机电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原辅材料及零配件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经营范围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	87.00%		收购
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	孟州市	孟州市	金属切削刀具、磨具、工具的设计、生产与销售；相关产品的技术推广；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67.62%		设立
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孟州市	孟州市	自动化装备、工业机器人、机械设备的设计、生产与销售，机械加工，设备生产原辅材料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75.33%		设立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	孟州市	孟州市	内燃机活塞及零部件生产销	100.00%		设立

限公司			售;汽车动力系统研究开发;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除外)			
ZYNP Group(U. S. A) Inc.	State of Delaware	State of Delaware	气缸套、活塞、活塞环、活塞销、轴瓦及相关内燃机配件、设备的研发、制造、经销、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及母公司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仪器仪表、零部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开展对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	100.00%		设立
Incodel Holding LLC	State of Delaware	State of Delaware	气缸套、活塞、活塞环、活塞销、轴瓦及相关内燃机配件、设备的研发、制造、经销、技术服务。	100.00%		购买
ZYNP Asset Management LLC	State of Delaware	State of Delaware	气缸套、活塞、活塞环、活塞销、轴瓦及相关内燃机配件、设备的研发、制造、经销、技术服务。	100.00%		购买
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孟州市	孟州市	智能化技术、机器人系统集成技术、信息技术、网络技术、机械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及服务;生产销售自动生产线、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自动化立体仓库及仓储物流设备、电子设备。	51.00%		设立
中原内配(上	上海市	上海市	汽车电子零配	62.05%	9.25%	设立

海)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件、汽车电控系统、汽车仪器仪表、车联网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活塞环、内燃机零部件、机电产品、达到中国 V 阶段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以及上述产品零部件的关键零件、部件生产、销售；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	53.38%		购买
南京理研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发动机配件的制造、批发、销售、检测、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发动机配件所需的设备、设备零部件、夹具和工具、原材料、坯料、半成品的制造和加工承包以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发动机排放控制装置（达到中国第六阶段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其零部件的关键零件、部件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60.00%		设立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通海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通市	南通市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50.90%		设立
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孟州市	孟州市	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90.00%		设立
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有限公司	孟州市	孟州市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轴承制造；轴承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机制造；试验机销售；试验机制造。	70.00%		设立
中惠教育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孟州市	孟州市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5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13.00%	4,616,579.56		24,661,976.54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70%	-3,510,066.05		13,990,600.66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46.62%	5,675,103.71		126,275,241.6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146,028,531.16	95,645,425.57	241,673,956.73	48,607,746.51	4,460,829.60	53,068,576.11	127,096,761.67	94,232,218.92	221,328,980.59	50,834,427.28	4,001,323.18	54,835,750.46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7,947,214.30	75,038,779.66	242,985,993.96	171,916,012.26	3,578,222.92	175,494,235.18	54,209,959.97	75,925,732.25	130,135,692.22	138,782,984.83	9,332,529.51	148,115,514.34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203,628,569.23	455,182,921.81	658,811,491.04	213,975,418.32	161,511,202.62	375,486,620.94	221,824,640.14	476,874,216.51	698,698,856.65	271,970,085.42	154,983,864.59	426,953,950.0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191,191,246.52	35,512,150.49	35,512,150.49	30,095,552.71	175,948,104.27	31,837,789.05	31,837,789.05	32,101,009.62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8,983,498.77	-14,528,419.10	-14,528,419.10	3,362,867.92	48,899,195.13	18,072,536.14	18,072,536.14	3,287,045.64
南京飞燕	352,813,9	10,231,36	10,231,36	42,503,55	372,006,5	8,895,204	8,895,204	19,126,54

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65.59	1.45	1.45	0.45	73.90	.16	.16	3.43
-----------	-------	------	------	------	-------	-----	-----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孟州市	孟州市	制造业	41.00%		权益法核算
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孟州市	孟州市	金融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江苏灵动飞扬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4.45%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江苏灵动飞扬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江苏灵动飞扬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50,036,696.31	61,359,835.77	38,109,957.64	548,894,062.80	59,605,763.94	19,228,880.20
非流动资产	201,081,322.44	13,997.53	1,337,382.53	237,016,851.77	13,568.37	1,834,290.77
资产合计	851,118,018.75	61,373,833.30	39,447,340.17	785,910,914.57	59,619,332.31	21,063,170.97
流动负债	81,193,095.62	294,410.99	22,897,345.68	70,896,103.82	114,451.68	7,648,441.83
非流动负债	13,887,253.60	935,396.72	-156,502.83	43,136,752.16	935,355.18	98,415.15
负债合计	95,080,349.22	1,229,807.71	22,740,842.85	114,032,855.98	1,049,806.86	7,746,856.98
少数股东权益			88,160.49			-411.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56,037,669.53	60,144,025.59	16,618,336.83	671,878,058.59	58,569,525.45	13,316,725.6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9,975,444.50	18,043,207.68	7,386,850.72	275,470,004.02	17,570,857.64	5,919,284.54
调整事项						
--商誉			48,004,672.06			48,004,672.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935,574.96	-518,066.11	1,515,598.36	4,714,329.28	-865,714.37	1,515,598.3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3,911,019.46	17,525,141.57	53,875,924.42	280,184,333.30	16,705,143.27	52,408,358.2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73,286,265.74	5,606,684.88	66,432,511.53	650,913,521.67	5,888,595.77	38,489,985.56
净利润	82,260,210.15	2,733,327.68	3,390,183.33	60,032,883.20	6,979,294.31	1,732,162.8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2,260,210.15	2,733,327.68	3,390,183.33	60,032,883.20	6,979,294.31	1,732,162.8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一（二）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7,146,120.22	
应收账款	540,761,858.98	34,814,141.74
其他应收款	21,938,368.88	14,734,361.11
合计	579,846,348.08	49,548,502.85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9,400,000.00			259,400,000.00
应付票据	126,750,892.89			126,750,892.89
应付账款	326,888,116.46			326,888,116.46
其他应付款	29,319,266.19			29,319,266.19
长期借款	374,430,666.69	299,642,078.12		674,072,744.81
长期应付款	15,920,784.61	20,284,725.56		36,205,510.17
租赁负债	3,214,975.23	1,305,262.05		4,520,237.28
合计	1,135,924,702.07	321,232,065.73		1,457,156,767.80

（三）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英镑、卢布有关）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英镑项目	日元项目	卢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3,228,869.11	24,854,099.04	1,188,093.95	77,427.80	231,093.07	119,579,582.97
应收账款	149,046,011.86	12,603,762.79		28,467.04		161,678,241.69
小计	242,274,880.97	37,457,861.83	1,188,093.95	105,894.84	231,093.07	281,257,824.66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9,096,500.14	9,906,489.75	1,187,765.15	3,054,109.79	589,890.09	23,834,754.92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33,072,744.81					133,072,744.81
小计	142,169,244.95	9,906,489.75	1,187,765.15	3,054,109.79	589,890.09	156,907,499.73

（2）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欧元、英镑及卢布金融资产和美元、欧元、英镑及卢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及日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243.50 万元（2021 年度约 565.25 万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信托及关联方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美元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19,107,019.04 美元（人民币 133,072,744.81 元），详见附注五、注释 28 及注释 30。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66.54 万元（2021 年度约 147.42 万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9,101,118.42			239,101,118.42
理财产品	239,101,118.42			239,101,118.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192,915,980.32	192,915,980.32
应收款项融资			192,915,980.32	192,915,98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631,564.92	141,631,564.9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9,101,118.42		334,547,545.24	573,648,663.6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其他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二）在合营安排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原内配(孟州市)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灵动飞扬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孟州中原活塞环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河南省中原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505,635.85	5,000,000.00	否	12,964,400.50
河南省中原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52,475.99
中原内配(孟州市)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743.36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省中原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96.46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064,991.77	37,504,834.86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767,492.78	15,144,412.88
中原内配(孟州市)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75,038.14	
中原内配(孟州市)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64,571.82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021,775.52	2021年09月24日	2025年09月24日	否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417,178.64	2022年05月07日	2026年05月07日	否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79,900,000.00	2022年02月24日	2030年02月12日	否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01月18日	2028年01月18日	否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3年01月04日	2023年12月29日	否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3年03月29日	2023年12月29日	否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1月26日	2023年12月2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21PAZL0101767-ZL-01号的2,402.18万元售后回租赁合同,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由本公司与平安租赁签订了编号为2021PAZL0101767-BZ-01号的《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2021PAZL0101816-ZL-01 号的 1,441.72 万元售后回租赁合同，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由本公司与平安租赁签订了编号为 2021PAZL0101816-BZ-01 号的《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 0170900013-2022 年孟州字 0007 号的 7,990 万元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流动资金贷款由本公司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 0170900013-2022 年孟州（保）字 0006 号的《保证合同》，对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支行（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 2022 年 MZH7131 字 001 号的 4,000 万元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流动资金贷款由本公司与贷款人签订编号为 2022 年 MZH7131 保字 001 号的《保证合同》，对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4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5 日至 2023 年 1 月 4 日。本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出具《战略客户授信额度使用授权委托书》，本公司以此授权委托书为凭，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下属公司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身名义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6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22 年 9 月 3 日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出具《战略客户授信额度使用授权委托书》，本公司以此授权委托书为凭，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下属公司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身名义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出具《战略客户授信额度使用授权委托书》，本公司以此授权委托书为凭，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下属公司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以自身名义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

公司及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就公司为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办理商票保贴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事宜达成一致，本次担保期限自首次办理商票保贴业务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080,000.00	3,810,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孟州中原活塞环有限公司	67,860.91	67,860.91	67,860.91	67,860.91
	河南省中原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165,568.03	112,304.78	266,170.52	26,617.15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	5,248,774.67	262,438.73	5,760,813.33	407,990.67
	中原内配(孟州市)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883,327.94	144,166.40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省中原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170,600.10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36,018.48	2,892,788.74
	中原内配(孟州市)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39.82	
合同负债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374,415.80

6、关联方承诺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关联方承诺事项。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开出保函、信用证

(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出未到期信用证：

开证申请人	开出银行名称	信用证号码	受益人	原币	人民币	到期日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LC3712200131	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500.00 万元	2023-12-12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奥兰花园支行	739611KL22000039	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1,000.00 万元	2023-12-6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4,725,061.0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4,725,061.06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本公司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起开始购买上海良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卓资产”）基金产品，基金投资标的为银行承兑汇票及该等票据的收益权、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各类存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购买“良卓资产银通 2 号票据投资私募基金（以下简称“银通 2 号”）”、“良卓资产稳健致远票据投资私募基金（以下简称“稳健致远”）”理财产品期末余额 10,900 万元，本公司将该私募基金归类为“其他流动资产”披露。

2019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财务部门接到私募基金客户经理电话，称私募基金产品管理过程中基金管理人部分人员涉嫌出现违规操作，导致私募基金财产可能出现重大损失，相关投资本金及收益可能无法兑付或按期兑付。

2019 年 3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上海新菁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代付良卓资产的 100 万理财回款，尚有 10,900.00 万元本金未收回。

2019 年 3 月 26 日，孟州市人民法院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北京分公司”）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当场冻结上海鼎樊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皋银行”）股份共 4900 万股，冻结杨骏持如皋银行股份共 1700 万股，冻结赵姗姗持如皋银行股份共 1200 万股，冻结薛名遐持如皋银行股份共 1500 万股。上海鼎樊实业有限公司、杨骏、赵姗姗、薛名遐所持如皋银行股份均为受上海良熙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熙控股”，“良卓资产”为其全资子公司）委托代持，并分别签订有股份代持协议，良熙控股对上述 9300 万如皋银行股权享有合法的所有权。

中登公司北京分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出具的《证券冻结信息》显示，中原内配所冻结上述 9300 万如皋银行股权的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26 日至 2022 年 3 月 25 日。

2019 年 10 月 19 日，在孟州市人民法院的调解下，中原内配与良卓资产、良熙控股、杨骏达成和解协议，并由孟州市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中原内配作为甲方，良卓资产作为乙方，良熙控股作为丙方，杨骏作为丁方，四方共同签署《框架协议》。协议约定：“二、甲方同意：无论相关《民事调解书》如何约定，以及执行程序对被执行标的物如何定价，甲方均不可撤销的同意按每股人民币 7.15 元的价格接受如皋农商行股份（即 15,244,755 股）（若流拍）或每股人民币 7.15 元的价格对应的如皋农商行的股份（即 15,244,755 股）的拍卖价款（若拍卖成功）。”

2019 年 12 月 16 日，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发布沪公静（经）立字（2019）108839 号立案决定书，决定对良卓资产以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立案侦查，孟州市法院已暂时中止网上拍卖流程。

因良熙控股未按上述《民事调解书》履行义务，公司向孟州市人民法院申请对良熙控股、杨骏强制执行，并申请对杨骏持有的如皋农商行 15,244,755 股股权依法进行司法拍卖。2020 年 11 月 24 日，孟州市人民法院恢复对杨骏持有的如皋农商行有关股权的司法拍卖程序。2020 年 12 月 26 日，前述股权司法拍卖流拍。公司申请以每股人民币 7.15 元的价格接受该股权以物抵债共计 10,900 万元。

2020 年 12 月 29 日，孟州市人民法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杨骏持有的如皋农商行 15,244,755 股股份的过户手续，完成司法划扣，杨骏持有的如皋农商行 15,244,755 股股份正式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拟长期持有如皋农商行的股权，按 2019 年末账面净额 62,732,166.83 元与交易费用 139,489.52 元之和 62,871,656.35 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2019 年 12 月 16 日，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发布沪公静（经）立字（2019）108839 号立案决定书，决定对良卓资产以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立案侦查。因刑事司法程序尚未终结，孟州市人民法院为确保相关资产安全，保障各方权益，2020 年 12 月 30 日，针对上述已过户至公司名下的如皋农商行 15,244,755 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冻结手续，冻结期间产生的孳息一并冻结，冻结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权仍处理冻结状态。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860.91	0.03%	67,860.91	100.00%		3,793,328.09	1.22%	1,835,496.63	48.39%	1,957,831.4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319,250.18	99.97%	12,646,524.60	5.13%	233,672,725.58	306,591,757.28	98.78%	18,808,959.39	6.13%	287,782,797.89
其中：										

账龄组合	206,276,452.79	83.72%	12,646,524.60	6.13%	193,629,928.19	306,591,757.28	98.78%	18,808,959.39	6.13%	287,782,797.8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0,042,797.39	16.25%			40,042,797.39					
合计	246,387,111.09	100.00%	12,714,385.51	5.16%	233,672,725.58	310,385,085.37	100.00%	20,644,456.02	6.65%	289,740,629.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孟州中原活塞环有限公司	67,860.91	67,860.91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7,860.91	67,860.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2,750,201.76	10,137,510.09	5.00%
1—2 年	530,718.97	53,071.90	10.00%
2—3 年	538,847.58	161,654.27	30.00%
3—4 年	143,125.30	71,562.65	50.00%
4—5 年	454,167.43	363,333.94	80.00%
5 年以上	1,859,391.75	1,859,391.75	100.00%
合计	206,276,452.79	12,646,524.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582,372.35		
1—2 年	226,304.00		
3—4 年	234,121.04		
合计	40,042,797.3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2,332,574.11
1 至 2 年	757,022.97
2 至 3 年	538,847.58
3 年以上	2,758,666.43
3 至 4 年	377,246.34
4 至 5 年	454,167.43
5 年以上	1,927,252.66

合计	246,387,111.09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5,496.63			1,767,635.72		67,860.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808,959.39		4,303,529.52	1,858,905.27		12,646,524.60
合计	20,644,456.02		4,303,529.52	3,626,540.99		12,714,385.51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626,540.9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一	货款	1,702,267.46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单位二	货款	509,582.56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单位三	货款	289,211.93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单位四	货款	236,324.02	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2,737,385.9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76,337,099.54	30.98%	3,185,121.54
合计	76,337,099.54	30.9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7,750,000.00
其他应收款	231,737,762.54	221,504,215.77
合计	231,737,762.54	239,254,215.77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		17,750,000.00
合计		17,75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18,733.50	529,472.30
保证金及押金	675,100.00	679,850.00
往来款	230,949,872.50	232,684,997.53
其他	1,654,366.29	1,375,227.77
业绩补偿款	3,834,080.70	3,834,080.70
合计	237,532,152.99	239,103,628.3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939,484.76		3,659,927.77	17,599,412.5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1,805,022.08			-11,805,022.0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34,462.68		3,659,927.77	5,794,390.4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7,356,430.50
1 至 2 年	62,463,380.52
2 至 3 年	20,000.00
3 年以上	7,692,341.97
3 至 4 年	3,858,107.70
4 至 5 年	41,973.00

5 年以上	3,792,261.27
合计	237,532,152.9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132,237,527.26	1 年以内	55.67%	
单位 1	往来款	37,212,345.24	1-2 年	15.67%	
单位 2	往来款	48,000,000.00	1 年以内	20.21%	
单位 3	往来款	11,000,000.00	1 年以内	4.63%	
单位 4	往来款	1,800,000.00	5 年以上	0.76%	1,800,000.00
单位 5	业绩补偿款	1,005,214.19	3-4 年	0.42%	502,607.10
合计		231,255,086.69		97.36%	2,302,607.1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81,569,184.46		1,081,569,184.46	985,883,784.46		985,883,784.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85,312,085.38		385,312,085.38	349,297,834.81		349,297,834.81
合计	1,466,881,269.84		1,466,881,269.84	1,335,181,619.27		1,335,181,619.2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	6,234,000.00	266,900.00				6,500,900.00	
河南省中原内配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45,132,800.00					45,132,800.00	
中原内配(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9,801,604.35					9,801,604.35	
中原内配(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899,021.86					899,021.86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120,269,200.00					120,269,200.00	
中原内配集	11,566,500					11,566,500	

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00					.00	
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	7,530,500.00					7,530,500.00	
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13,200.00					5,313,200.00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1,686,500.00					61,686,500.00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中原内配集团(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275,249,600.00					275,249,600.00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142,200,858.25					142,200,858.25	
焦作同声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3,500,000.00	
中原内配明达氢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南通海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918,500.00				51,918,500.00	
合计	985,883,784.46	95,685,400.00				1,081,569,184.4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河南中原吉凯恩气缸套有限公司	280,184,333.30			33,726,686.09						313,911,019.39	
孟州市九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6,705,143.27			819,998.30						17,525,141.57	

江苏灵动飞扬科技有限公司	52,408,358.24			1,467,566.18						53,875,924.42	
小计	349,297,834.81			36,014,250.57						385,312,085.38	
合计	349,297,834.81			36,014,250.57						385,312,085.3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8,427,778.93	1,040,941,095.25	1,459,038,236.24	1,203,279,664.07
其他业务	19,326,930.24	10,558,278.14	20,212,450.70	8,183,188.63
合计	1,317,754,709.17	1,051,499,373.39	1,479,250,686.94	1,211,462,852.7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1,317,754,709.17			1,317,754,709.17
其中：				
气缸套	1,273,941,560.77			1,273,941,560.77
其他	43,813,148.40			43,813,148.4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686,172,217.03			686,172,217.03
国外	631,582,492.14			631,582,492.1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317,754,709.17			1,317,754,709.17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216,080.00	23,579,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014,250.57	21,810,299.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834,000.00	20,556,988.33
其他	1,724,104.65	5,358,440.75
合计	54,788,435.22	71,304,728.53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3,366.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668,039.2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45,302.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581.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29,236.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88,393.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985,645.57	
合计	30,314,014.3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7%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4%	0.23	0.23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之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页）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法定代表人：

薛德龙